

公司代码：688251

公司简称：井松智能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025 年 8 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祥芝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井松智能	指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井松软件	指	合肥井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井松机器人（杭州）	指	井松机器人（杭州）有限公司
合肥井松机器人	指	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
高唐穗融七号	指	高唐穗融七号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星链激光	指	江苏星链激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姚志坚、阮郭静夫妇
安元基金	指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指	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华贸投资	指	华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凌志投资	指	合肥凌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彝智投资	指	合肥彝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自动化立体仓库	指	自动化立体仓库（AS/RS）是指由立体货架、有轨巷道堆垛机、出入库托盘输送机系统、尺寸检测条码阅读系统、通讯系统、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监控系统、计算机管理系统以及其他如电线电缆、桥架、配电柜、托盘、调节平台、钢结构平台等辅助设备组成的复杂的自动化系统，旨在实现仓库高层合理化、存取自动化、操作简便化
堆垛机	指	又称“堆垛起重机”，指用货叉或串杆攫取、搬运和堆垛或从高层货架上存取单元货物的专用起重机，是仓库设备的一种
输送机	指	在一定的线路上连续输送物料的物料搬运机械，按照运行方式可分为皮带式输送机、链条输送机、螺旋输送机、滚筒输送机等
分拣机	指	按照预先设定的计算机指令对物品进行分拣，并将分拣出的物品送达指定位置的机械
FMR	指	FMR 全称是自主移动叉车（Forklift Mobile Robot），又称无人叉车，是一种智能工业车辆机器人。它融合了叉车技术和 AGV 技术，与普通 AGV 相比，不仅能完成点对点的物料搬运，同时能实现多个生产环节对接的物流运输，能适用于高位仓库、库外收货区、产线转运三大场景。
AMR	指	AMR 机器人即自主移动机器人（Autonomous Mobile Robot）。它是一种能够在非结构化和动态环境中独立移动和导航的机器人系统，无需人工干预或外部指导。AMR 机器人使用传感器、摄像头和算法的组合来感知周围环境、绘制环境地图并就其行为做出

		决策。与前几代需要依靠磁条或者二维码定位导航的移动机器人 AGV 相比，AMR 机器人不需要依靠这些外部标识进行定位导航，具备更高的智能化水平和灵活性，可根据现场情况动态规划路径、自主避障。
AGV	指	自动引导小车（Automated Guided Vehicle）的简称，是指装备有电磁或光学等自动导引装置，能够沿规定的导引路径行驶，具有安全保护以及各种移载功能的运输车
PLC	指	英文“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即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一种专门为在工业环境下应用而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电子系统。它采用一种可编程的存储器，在其内部存储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和算术运算等操作的指令，通过数字式或模拟式的输入输出来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设备或生产过程
WMS	指	英文“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即仓储管理系统。仓储管理系统通过入库业务、出库业务、仓库调拨、库存调拨和虚仓管理等功能，综合批次管理、物料对应、库存盘点、质检管理、虚仓管理和即时库存管理等功能综合运用的管理系统，有效控制并跟踪仓库业务的物流和成本管理全过程
WCS	指	英文“Warehouse Control System”，即仓库控制系统。自动仓储系统大致可分为三个层次，最上层是 WMS，最下层是具体的物流设备，如巷道堆垛机等；WCS 位于 WMS 与物流设备之间的中间层，负责协调、调度底层的各种物流设备，使底层物流设备可以执行仓储系统的业务流程，并且这个过程完全是按照程序预先设定的流程执行
MES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即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系统，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MES 可以提供包括制造数据管理、计划排程管理、生产调度管理、库存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中心/设备管理、工具工装管理、采购管理、成本管理、项目看板管理、生产过程控制、底层数据集成分析、上层数据集成分解等管理模块，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mm	指	毫米，一种长度单位
kg	指	国际单位制中度量质量的基本单位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指	以堆垛机、穿梭车、输送机、空中悬挂小车、提升机、AGV、桁架机器人、码垛机器人和分拣机为代表的智能设备，为智能仓储物流系统的执行机构，执行具体的物流任务操作
智能仓储物流软件	指	以仓储管理系统、仓储控制系统和制造执行系统等为代表的软件系统，负责具体的物流信息控制，向

		物流设备发送指令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	指	由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和智能仓储物流软件相互融合、高度集成的系统，公司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产品按照功能主要可以分为智能产线仓储物流系统、一般智能仓储物流系统等
智能物流装备	指	智能物流设备与智能物流系统的统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井松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fei Jingsong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ens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志坚
公司注册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7年11月注册地址为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工业园经三路2号厂房一房；2020年6月9日注册地址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泗水路以北毕昇路88号；2021年7月21日注册地址变更为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
公司办公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12
公司网址	http://www.gen-song.net
电子信箱	IR@gen-song.net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祥芝	鲁晓丽
联系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	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
电话	0551-64266328	0551-64266328
传真	0551-64630982	0551-64630982
电子信箱	ir@gen-song.net	ir@gen-song.net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井松智能	688251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7,375,924.10	346,377,962.81	3.18
利润总额	1,138,815.05	27,973,995.83	-9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8,725.80	25,582,643.05	-9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7,194.49	23,522,160.32	-10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962.94	-63,410,839.3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7,195,537.79	840,960,984.68	-1.64
总资产	1,719,453,787.66	1,722,285,859.19	-0.1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	0.42	-97.6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	0.42	-97.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39	-10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3.16	减少3.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	2.91	减少3.1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1	9.16	增加0.05个百分点

注：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剔除股份支付后的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上年同期数已按照本报告期的股本数进行调整重新核算。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智能仓储行业竞争持续加剧，招标价格面临显著下行压力。为巩固市场份额，公司战略性承接部分毛利率受压项目，加之项目实施周期的刚性成本影响，导致综合毛利率同比下滑，利润相应减少；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供应商账期管理，加强库存周转控制，本期存货增长幅度远低于上年同期增幅，以及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回收相对较多，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显著改善；
- 3、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影响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59.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0,1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84,592.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		

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5,162.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805,920.2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2,137,570.22	25,582,643.05	-91.64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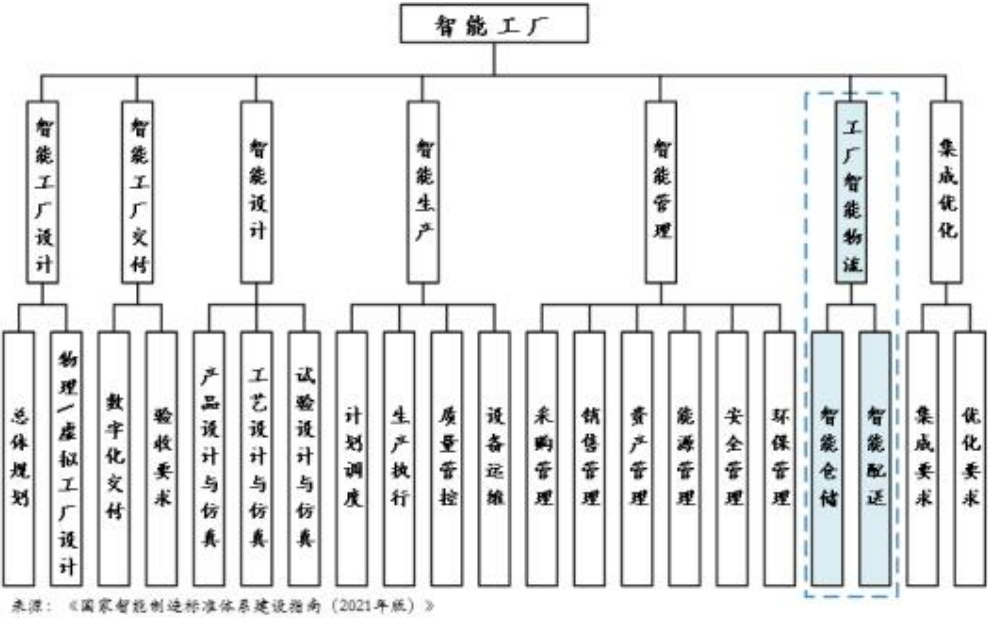
1. 公司所属行业及确定依据

公司是一家智能仓储物流设备与系统的提供商，专注于智能仓储物流设备的研发与制造，以及智能仓储物流软件的开发，为下游客户提供智能仓储物流系统。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归类为“C 制造业”中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和《“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兴产业发展规划》，公司的业务属于“智能制造”中的“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领域。同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将公司归入“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其他智能设备制造”领域。

综上，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2 年 12 月修订）》第四条（二）“高端装备领域”下的“智能制造”行业要求。



2. 行业发展阶段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是实现智能仓储物流的载体。智能仓储物流是指物流过程的智能化，其以信息交互为主线，使用条形码、射频识别、传感器等先进的物联网技术，集成自动化、信息化、人工智能技术，通过信息集成、物流全过程优化，实现物流过程的智能化。

随着我国工业和经济的发展，仓储业的现代化要求也在不断提升。从发展历程来看，物流仓储主要分为以下五个阶段：



现今智能化阶段的仓储物流结合了 AI、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可实现全流程的智能化。这些技术使得仓储物流系统具备预测、优化和决策的能力，能够根据实时数据进行智能调度和优化，进一步提高效率和准确性，我国仓储物流自动化正由集成自动化向智能化发展，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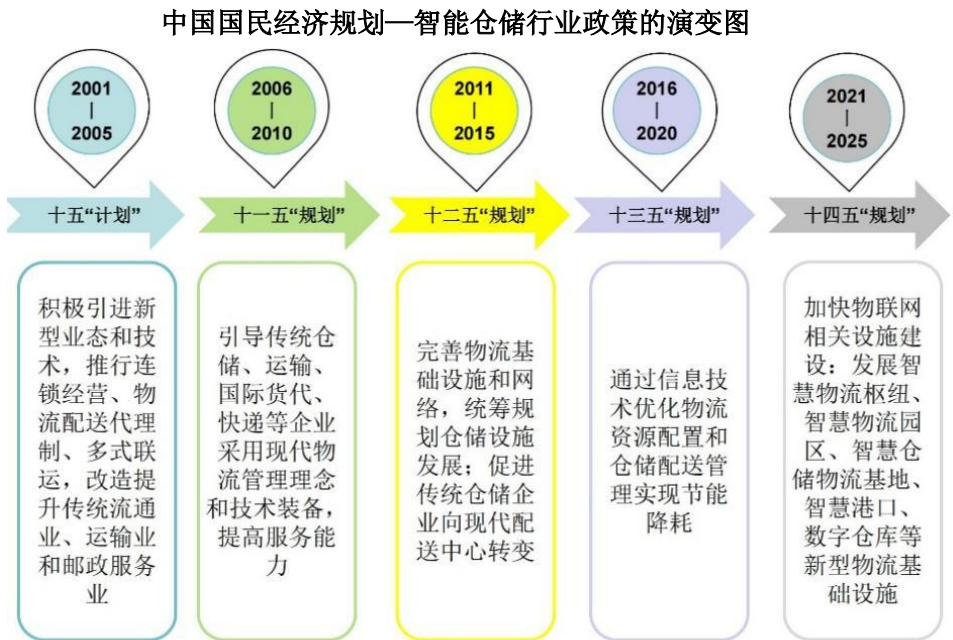
规模稳步增长。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行业标准化、智能化技术仍是最为主要的发展方向，目前，国内智能物流仓储系统行业客户需求主要集中在新能源、快递快运、快消、医药、电商、汽车、机场等领域。

3.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 面临的机遇

① 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智能仓储是智慧物流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我国国民经济“十五”计划至“十四五”规划，国家对智能仓储行业的支持政策经历了从“引导传统仓储采用现代技术装备”到“通过信息技术优化物流资源配置和仓储配送管理”再到“加快智慧仓储物流基地的建设”的变化。国家政策助力制造行业数字化转型，加快了中国制造走向智能制造的步伐。随着经济结构调整和供给侧改革加快，降低流通成本，建立高效、快捷、现代化、智能化的仓储物流体系已经成为国家重点推进领域。



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智能仓储行业发展，国务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等多部门密集出台支持政策，重点围绕智慧立体仓储设施建设、技术融合应用、标准体系完善等方面提供指导与资金支持。

2025年3月商务部等8部门印发的《加快数智供应链发展专项行动计划》，其中智能仓储设施推广明确要求“推广智能立体仓库、自动导引车、无人配送车等设施设备”，推动仓储作业全流程智能化，降低物流成本。支持利用物联网、人工智能、数字孪生技术打造供应链智能管理系统，实现仓储实时洞察与风险预警。鼓励企业应用机器视觉、射频识别（RFID）技术，实现仓储

人、车、货智能调度，推动全链路数据可视化。在冷链智能化升级中提出提升农产品冷链物流智能化水平，支持冷库智能化改造及分拣配套建设。

2024 年 11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强调推动重要物流装备研发应用、智慧物流系统化集成创新，推动物流数智化发展，推广无人车、无人仓以及无人装卸等技术装备，加强仓配运智能一体化、数字孪生等技术应用，创新规模化应用场景。

②驱动可持续发展转型

智能物流系统可以通过自动化、智能化技术优化作业流程，降低物流成本 20%-30%，实现效能提升；实时监控与快速响应机制可以提升客户满意度，缩短订单处理时长 50%以上；智能物流系统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预测性维护与库存优化，可以实现降低滞销库存 15%-25%，为企业提供更准确的数据支持，帮助企业做出更科学的决策；智能化调度减少能源浪费，仓储环节碳排放降低 10%-15%，促进物流行业向可持续发展方向转变。

③技术迭代推动产业升级

物联网设备连接达到 95%、AI 算法预测准确率可达 90%、云计算资源弹性调度等深度渗透仓储全环节，技术底座日趋成熟促进场景智能化实现了极大突破；RFID 与机器视觉实现货物全生命周期追踪；云平台打通上下游数据孤岛，决策响应速度得到大幅提升；AI 动态调度系统适配多品类、小批量订单需求，柔性化需求得到升级。

（2）面临的挑战

①核心技术存在代际差距

与全球主要供应商如胜斐迩、德马泰克、霍尼韦尔相比，我国智能仓储物流系统产业起步较晚，基础较为薄弱。欧、美、日等国家在部分仓储物流设备关键基础部件领域拥有较大优势，产品技术水平高、行业经验丰富、品牌知名度高；国内供应商在关键基础部件、产品创新能力以及企业规模等方面的竞争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在智能仓储系统化的过程中，技术是首当其冲的挑战之一。智能仓储系统需要包括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的应用，这就要求企业在技术层面具备相当的实力和能力。例如，智能仓储系统需要具备高度的自动化和智能化，需要能够实时监控、分析和处理海量的数据，这对技术体系的搭建和运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外，智能仓储系统还需要与其他系统实现信息的无缝对接，这就对技术集成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然而我国在技术积累、产业环境、人才培养、创新能力等方面与欧美日等国家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

②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发展不均衡

目前，我国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市场的集中度较低，行业发展不均衡。只有少数企业能在工艺研发、流程设计、生产加工到系统集成等方面进行全环节协调。以物流行业为例，京东物流、顺丰速运等大型企业已实现智慧物流系统的大规模升级。然而，大多数中小型企业自动化渗透率不足 20%，信息化平台覆盖率不足 35%，货物仓储和信息跟踪系统的开发水平低，难以接入统一

的物流信息管理平台。这导致现有平台主要服务于大型企业，缺乏覆盖整个行业的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限制了资源调配能力，制约了从传统物流向智慧物流的转型升级。

此外，市场集中度较低使得许多小型企业主要在低端领域竞争，同质化竞争导致价格战，这不仅不利于品牌效应的形成，也制约了行业整体竞争能力的提升。

③高端人才缺口制约创新

尽管近年来我国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发展迅速，但技术人才的培养仍主要依赖于企业，这对行业的快速发展构成了重要瓶颈。尤其缺乏 AI 算法工程师与智能系统架构师等高端专业技术人才，成为制约智能仓储物流系统产业发展的关键因素。智能物流系统的建设和优化需要具备相关技术和知识的人才，这使得企业不得不加大对人才的培养和转型投入，从而带来了高昂的投资成本。缺乏足够的高端人才不仅影响了技术创新和系统优化，也制约了行业的整体进步。

(二)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基本情况

井松智能专注于研发和制造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并开发相关的软件，为下游客户提供综合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作为国内知名的智能仓储物流设备与系统提供商，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据各行业特性，经过持续的研发创新和丰富的项目实践，逐步开发出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形成了深厚的技术沉淀，并在多个行业项目中获得了省级或国家级标杆工程的认可。

井松智能在不断拓展新行业应用的同时，已在有色金属、化工、机械、电子、电力设备及新能源等领域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实施行业聚焦战略，重点关注冶金、化工和新能源领域，旨在将绿色物流和智慧物流推广到传统制造企业，以提高生产运作的精准性和效率。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以智能仓储物流设备为执行机构、以智能仓储物流软件为控制中心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这些系统旨在提高客户的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并帮助客户适应日益复杂和变化的市场需求。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典型应用场景如下图所示：



井松智能提供“新一代智能物流软硬一体化机器人”产品图谱如下表所示：

智能物流软硬产品三大板块



智能仓储系统



智能叉取机器人FMR产品图谱

X1 (梅花鹿系列)

窄巷道FMR
Narrow Aisle Slim Stacker FMR

X1-NS10 X1-MS10



X3 (猛犸象系列)

托盘搬运式重型FMR
Pallet Truck FMR

X3-PT60



X5 (长颈鹿系列)

大前移FMR
Reach Truck FMR

X5-RT16



托盘搬运式FMR (小精灵)
Pallet Truck FMR

X1-PT10



堆高式重型FMR (30T)
Pallet Stacker FMR

X3-PS30



全向式FMR
Multi-directional Reach Truck FMR

X5-MR15 X5-MR50



堆高式FMR
Pallet Stacker FMR

X1-PS15



平衡重FMR
Counterbalance FMR

X3-CF15 X3-CF30



三向叉FMR
Three-way FMR

X5-3W10



小前移FMR
Small Reach Truck FMR

X1-RT16



A1 潜伏式

潜伏式AMR
Latent Mobile Robot

L1-LM6 L1-LM10 L1-LM15 L1-LM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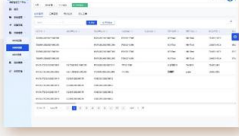
A2 料箱式

料箱式AMR
Multi-Layer Mobile Robo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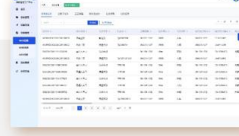
M1-ML25



智慧物流与智能制造软件系统产品类型



WMS智能仓储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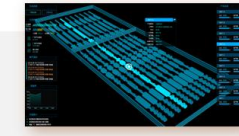
WCS智能仓储控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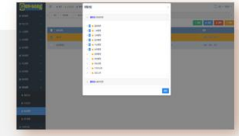
MES智能制造执行系统



FMRS智能机器人调度系统



GAIS智能优化调度平台系统



WIP智能线边仓管理系统

井松智能工厂一体化平台





智能仓储系统：包括堆垛机系列、EMS 与 RGV、输送系列、分拣提升系列。公司根据客户个性化、不同业态、特定场景等需求，进行多模式堆垛机、多类型 RGV 与 EMS、链式与辊筒式、分拣与提升产品输出，匹配全流程全场景智慧物流系统解决方案的硬件基础装备服务。

智能移动机器人：公司智能搬运移动机器人产品主要分为 AGV 搬运机器人和智能无人叉车机器人包括长颈鹿系列、甲壳虫系列、梅花鹿系列、灰骆驼系列、猛犸象系列。产品融合了先进的自动驾驶技术和自动化控制系统，能够实现自主导航和路径规划，通过传感器、导航系统以及复杂的算法来实现自主运行，利用激光、视觉或磁导航等技术来识别环境并沿预定路径行驶，高度的自主性使得智能无人叉车和 AGV 能够在复杂的工业环境中避免障碍物、动态规划路线并自动完成任务。

X-FMR 下一代智能叉取机器人，经历了从 AGV（自动引导车）到 AMR（自主移动机器人）的技术迭代，这不仅仅是自主导航方式和感知决策能力的提升，更是对厂内搬运问题的全面解决。X-FMR 能够处理超重载物料、高举升对接、多类型物料的堆叠堆垛等复杂任务，与传统仓库相比，X-FMR 能够提升 70%-140% 的综合流转效率；节省人工成本最高达 70%，降低客户支出超过 20%；仓储密度提升 3-6 倍，仓储利用率最大提升 200%。

软件系统：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解决方案，深度融合工业物联网、数字孪生与人工智能技术，构建了覆盖仓储管理全流程的数字化中枢平台。系统通过七大核心模块协同运作（仓储管理系统、自动化设备控制系统、智能制造执行系统、智能机器人调度平台、智能优化算法引擎、线边仓管理系统及 3D 数字孪生可视化平台），实现仓储物流全要素的智能感知、动态优化与实时决策，有效赋能企业供应链数字化转型。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已与 SAP、金蝶等主流 ERP 系统实现深度集成。

通过与主流 ERP/MES 系统无缝对接，打通“采购—生产—仓储—配送”数据闭环；搭载自研智能优化算法引擎，通过机器学习动态优化库存布局策略，实现库容利用率提升的目标管理，支持多 AGV 集群协同调度与设备效能预测性维护；基于 3D 全景可视化技术构建的数字孪生平台，实现

仓储环境 1:1 动态映射与业务数据实时穿透式管理。支持物料全生命周期追溯、库位热力图分析、设备运行状态监控等多类可视化场景。

井松智能研发的新型软件工厂一体化平台将系统框架升级到 NET6.0，性能更高更稳定，新增了工艺配置等多项内容，支持多业务场景灵活应用；优化模块结构，实现多款软件功能一体化串联，使业务层、调度层指令直达设备层，采用统一标准化协议，能更快对接企业及第三方设备机器，免去开发对接成本。

2.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围绕订单展开，除常用备货配件及部分标准设备外，公司根据订单安排采购与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安装调试及交付验收。

◆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及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获得相应的经营收入。智能仓储物流设备主要为公司自主研发制造，既可独立销售，又可与智能仓储物流软件相互匹配、融合形成定制化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进行销售。

◆ 采购模式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属于定制化的产品，因不同客户对产品用途、性能等要求存在差异，需要有针对性地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故公司采用行业通行的“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采购模式。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由硬件和软件两部分构成，硬件产品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需根据客户的需求情况进行选型或定制化采购；软件产品主要为自行开发。

◆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即根据每个客户对项目功能、设备种类、产品交期等各方面的需求，进行设计和设备选型；明确生产任务后，按照交期安排生产任务，项目设计、生产加工、表面处理、成品装配、质检与测试等流程节点前后联动，形成多品种小批量生产。

公司按项目组织生产，智能仓储物流系统与外销智能仓储物流设备生产流程主要分为设计制造和现场施工两个阶段。

◆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根据客户类型不同，分为向终端用户销售、向项目合作方销售；根据获客方式不同，分为公司获客直销模式、通过销售服务商获客的直销模式。

公司智能仓储物流设备与智能仓储物流系统一般采用行业典型的“预收货款+发货收款+验收收款+质保款”结算方式：

预收货款：项目合同签订完成后，开具发票并向客户收取合同总价款的一定比例（一般为 30% 左右）作为预收货款。

发货收款：在主要设备生产加工完成后，经客户在公司现场或项目实施现场预验收合格，向客户收取合同总价款的一定比例（一般为 30% 左右）作为发货款。

验收款：设备在项目实施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待产品安装调试结束、试运行一段时间（如需）、客户验收合格后，向客户收取合同总价款的一定比例（一般为 30%左右）作为验收款。

质保款：项目验收完成后，根据合同规定将该项目合同总价款的一定比例（一般为 10%左右）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一般为 1 年）满、无质量问题后收取。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井松智能作为智慧物流系统解决方案与制造提供商，专注于为客户提供智能仓储、智能搬运、智能配送、智能工厂、系统平台等核心业务的全方位服务。秉承“我们井井有条、客户轻轻松松”的市场理念，彰显了公司对于提供高效、便捷的解决方案的承诺。

公司致力于帮助客户提升物流效率、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通过专家级的定制化软硬一体的方案咨询与规划设计、软件研发与设备制造、项目实施与售后服务以及先进技术融合与赋能等综合服务。

井松智能不断加强产品技术创新和品牌推广，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并为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通过持续地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井松智能将继续为客户创造价值。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5G、物联网等新技术在物流设备和系统中的广泛应用，以仓储机器人、穿梭机器人、移动机器人、码垛机器人、拣选机器人、包装机器人和装卸车机器人为代表的物流机器人逐渐成熟。数字孪生技术与物流机器人、设备的融合日益深入，自动化仓储系统的应用领域也从纯物流逐步拓展到生产领域，物流设备与生产设备的融合度不断提高。

井松智能的整体战略布局涵盖智能工厂系统设计与建造、智能物流机器人产品和孪生化系统平台。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发挥竞争优势，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管理能力，追求卓越的大国工匠精神，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战略，融入新发展格局，致力于实现工业搬运的智能化。

（一）2025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737.59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4,637.80 万元增长了 3.18%。在营业利润方面，公司实现了 114.24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797.79 万元减少了 95.9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智能仓储行业竞争持续加剧，招标价格下行压力凸显。为巩固市场份额，公司战略性承接部分毛利率承压项目，叠加项目实施周期刚性成本影响，导致综合毛利率同比下滑，利润减少。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为 171,945.38 万元，相较于上年末的 172,228.59 万元下降 0.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82,719.55 万元，较上年末的 84,096.10 万元下降了 1.64%。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管理工作

1. 智能绿色机器人业务实现突破与创新引领

井松智能基于对海外战略的深度思考，于 2025 年初正式推出 XGEN ROBOT 下一代仓储机器人解决方案（全称 NEXT GENERATION ROBOT），并通过技术攻关与场景深度适配，成功实现从技术验证到规模化商业落地的重要跨越。同期发布的 2.5T 室外平衡重无人叉车，作为平衡重系列的首款室外专用车型，进一步补齐了公司户外复杂场景下的智能物流装备矩阵。

XGEN ROBOT 专注于“高效、灵活、专业化”三大核心能力，凭借自主研发的多模态感知导航系统（融合激光 SLAM 与视觉定位）及自适应控制算法，有效解决了传统仓储机器人在场景适配性、复杂环境稳定性以及人机协同效率方面的诸多痛点。其 2.5T 室外平衡重无人叉车作为平衡重系列的室外专用车型，配备适用范围更广的橡胶轮，能够实现 6-8 米重载堆垛。该车型搭载了业内领先的 RTK 卫星定位技术，即便在高温、严寒等复杂环境下，也能实现毫米级高精度定位。

在产品标准化进程上，本报告期内已完成 5 大系列机型标准化设计，覆盖全场景需求：甲壳虫系列、1T/1.5T 小精灵、1T/1.5T 窄巷道、小前移系列和堆高车系列；完成充电系统、反光柱和二维码、配电柜等附件的标准化设计。同时完成了平衡重 AGV 和大前移 AGV 核心部件驱动器的国产化替代。

2. 深化行业聚焦，加速拓展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化工、冶金、新能源等核心优势行业，聚焦打造产业链级智能工厂物流解决方案。通过解决全球数十个行业在智慧物流领域的关键瓶颈，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大型复杂项目落地经验，进一步巩固了行业领先地位。特别是重载领域，公司深化与产业链内核心企业的战略合作，共同推进技术创新与应用落地，为把握该领域高速增长机遇奠定了坚实基础。

国内石化巨头旗下机械公司，携手井松智能，成功引入了石化智能仓与室外 FMR 组合方案，完成老厂智能化升级，一改传统人工加机械的作业模式，实现库容管理、运营成本与整厂效率的全面优化。井松一体化管控系统直连客户 ERP 系统，根据订单与生产要求，通过对全厂物料的出入库赋码与核验，实时追踪货物、货位和设备信息，系统自动下达入库、出库、分拣、盘点等指令，调度各库区的堆垛机、输送线与分拣装置，完成库内自动化作业。智能化项目取代了人工找货、分拣和录入的模式，不仅实现了库存管理 99% 的精准率，还带来出入库效率 960 托/天的实绩。室外 FMR 与库区中转装置的联用，使人工重复作业减少 67%，大大提升了综合效率。

依托于公司在国内外成功实施的标杆项目经验以及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优势，例如自主开发的多融合控制器、井松智能工厂一体化平台、数字孪生平台等，以及国内外标杆项目的成功经验，公司加速推进全球化业务拓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取得显著进展：在持续深化泰国、越南等东南亚既有市场布局的同时，成功开拓西班牙、印度尼西亚、俄罗斯等新兴市场。为支撑全球业务发展，公司积极亮相国际知名行业展会（如：韩国最大物流展 KOREA MAT、2025 WEPACK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世界包装工业博览会），向全球客户展示井松智能在仓储自动化与智能工厂物流领域的深厚积累与前沿创新能力，有效提升了国际品牌影响力，并为后续海外市场的规模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 夯实产能基础与优化公司治理，支撑未来战略发展

重大产能项目启动，奠定增长基石。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子公司“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正式开工建设。该项目位于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通淮南路与珠城东路交口东南角），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127.28 亩，总建筑面积约 62,834 平方米。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的生产规模，预计可实现年产值约 16 亿元人民币。公司致力于在此打造一座集“数字化、智能化、柔性化”于一体的全球领先智能物流装备中心。该项目的建设高度契合区域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积极抢占机器人产业新赛道的发展目标，是公司夯实核心竞争力、满足全球市场快速增长需求的关键战略举措，为未来业务拓展提供了坚实的产能保障。

顺应法规要求，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推进公司治理结构优化：依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精神及配套规则，公司取消了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原监事会相关职权，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的监督职能；为确保治理结构优化依法合规、有效运行，公司对《公司章程》及 25 项相关内部制度与工作细则进行了系统性修订。本次治理结构调整旨在提升公司决策效率与治理效能，更好地适应法律法规变化，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长期健康发展。

4. 人才队伍建设，驱动技术创新与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技术驱动与需求引导”的研发理念，将人才视为核心战略资源，多维度推进人才体系建设：①打造高水平专业团队，公司已组建并持续优化一支基础扎实、创新能力突出、具备丰富大型复杂项目实施经验的专业化研发与技术团队，为业务拓展与项目交付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②完善研发体系与布局，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体系的系统性建设与优化。公司以上海、杭州、合肥三大创新研发中心为核心节点，积极实施长三角科研一体化战略，着力打破地域壁垒，高效整合区域科创资源，构建协同高效的研发网络。该布局旨在汇聚全球顶尖科创人才，形成强大的技术攻坚合力；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坚定投入研发资源，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持续增长（同比增长 3.77%），为技术创新、产品迭代与前沿探索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5. 升级优化数字化建设

为构建公司核心制造能力，加速数字化转型，优化成本效益，适应市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依既定战略和业务需求，系统推进数字化工作：公司启动数字化平台规划建设，涵盖工程设计、客户与供应商管理、办公自动化系统、企业资源规划（ERP）等环节，提升运营与管理水平。公司升级产品模块化和标准化程度，推进产品平台数字化管理，增强市场适应性和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提升盈利能力。通过产线规划建设、系统集成应用（含 ERP、SRM、CRM、PLM、APS、MES、WMS、WCS、PMS 等系统）、智能制造平台构建（以 OA 为纽带，实现全流程数字化和智能化），提升整体制造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适用 ☒不适用**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适用 ☐不适用**1. 技术引领，自研自产构筑多维产品体系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坚持自主研发与生产，致力于构建覆盖智能物流全场景的多维产品体系。通过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先进的研发机制以及对行业趋势的前瞻把握，公司不断拓展技术边界，丰富产品矩阵，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强度持续攀升。2022 年、2023 年、2024 年研发投入分别达 4,139.17 万元、5,722.05 万元、7,001.78 万元，年均显著增长。这一投入力度为产品持续迭代升级、攻克关键技术瓶颈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确保了产品技术先进性与体系多样性。公司组建了资深技术专家领军的研发团队，覆盖多技术方向，拥有深厚的研发积淀和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这支核心团队是公司保持技术创新活力和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基石。依托分布在上海、杭州、合肥的三大创新研发中心及“长三角科研一体化战略”，公司构建了高效的协同研发网络，汇聚科创人才，形成了强大的技术攻坚能力。

公司已获得 221 项专利和 10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建立了完整的知识产权体系。成功攻克了包括视觉导航机器人、3D 攀爬机器人、重载叉车式 AGV 等在内的多项技术，其中不乏国内首创，超重载 AGV 的研发还打破了国外垄断。公司还荣获多个国家和地方级荣誉，包括“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驰名商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博士后工作站等，并建成了先进的研发平台，支撑市场拓展和业务增长。

公司高度重视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及仓储管理新技术在智能工厂中的推广与应用。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高效的服务能力，公司已在工业制造业领域成功实施众多标杆案例，赢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有效支撑了业务拓展和增长。强大的研发实力与完善的产品体系，是公司赋能千行百业实现智能物流升级的核心保障。

2. 具有多行业定制化服务经验，产品质量更可靠

历经 18 年在智能物流领域的专注发展，井松智能已成功实现从设备制造商到系统集成商，再到拥有自主核心技术的智能制造集成商的跨越式升级。公司深谙不同行业的物流痛点，积累了深厚的多行业定制化服务经验，这是区别于竞争对手的核心优势之一。公司已成功交付 1000 多个智能物流项目，服务网络覆盖汽车、冶金、化工、机械、纺织服装、电子、电力设备及新能源等 30

多个热门行业。在多个重点行业形成了显著的竞争优势和标杆案例，深刻理解各垂直领域的独特需求与工艺要求。

公司视质量为生命线，构建了覆盖方案规划设计、核心设备自研自产、系统集成实施、直至售后运维服务的全流程、精细化质量管控体系。依托自有制造基地，对关键设备实施严格的生产工艺控制和品质检验，确保产品的高可靠性。建立了完善的项目管理机制与标准化流程，强化项目经理端到端责任制，并通过高效协同研发、生产、技术与项目管理团队，确保项目按时、保质、高效交付，最大程度降低客户风险。

凭借高质量的项目交付、稳定的系统运行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公司赢得了市场的广泛信赖，不仅持续吸引新客户合作，更实现了众多老客户的高复购率，这是对服务品质最有力的背书。公司实施的多项智能物流解决方案及承建的大型自动化立体仓库、物流输送系统项目，荣获了国家级及省部级标杆工程、优秀项目等奖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驰名商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博士后工作站），充分彰显了公司在智能仓储物流应用领域的领先地位与卓越实力。

3. 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客户更安心更放心

井松智能秉持“覆盖全国、终身服务”的核心服务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从需求洞察、方案设计、产品研制、项目实施，到售后维护、系统升级及远程运维的一站式全生命周期服务。我们深刻理解客户对智能物流系统稳定、高效、可持续运行的需求，将完善的服务体系视为核心竞争优势，确保客户安心无忧，放心托付。

公司对设备采取定期维护与保养，及时替换老化部件以保障安全运行；定期升级系统，添加新功能，优化性能以满足业务新需求。利用自研设备标准化产品工艺，使维护安装更加便捷。公司拥有品类齐全的备件库，成品零部件储备充足，智能出库快速送达。同时，拥有专业的复合型运维团队，能够按客户需求提供现场驻守跟踪服务，包括设备检测、安装维护、故障处理等多样服务，确保现场运行无忧。

公司提供 7*24 小时在线服务，涵盖系统更新、备件速递、远程支持及方案定制等全方位服务，全力延续项目生命周期，确保厂内作业的高效性。通过实施主动预防、高效响应、快速恢复与持续赋能相结合的服务策略，公司构建了坚实的服务护城河，有效延长项目生命周期，保障客户智能工厂的高效、稳定、连续运行。凭借优质服务，客户满意度显著提升，赢得了客户的长期信赖与持续复购。

公司通过主动预防、高效响应、快速恢复与持续赋能相结合的服务策略，构建了强大的服务护城河，有效延长项目生命周期，保障客户智能工厂的高效、稳定、连续运行，是赢得客户长期信赖与复购的关键保障。

4. 优秀稳定的管理团队和人才储备，保障可持续发展

稳定、经验丰富且富有远见的管理团队以及系统化、前瞻性的人才培养体系，是公司竞争力的两大支柱，是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坚实保障。

公司拥有以姚志坚总经理为核心的高效管理团队和以尹道骏先生为领军人物的资深技术研发团队。核心管理层具备深厚的行业积淀，对市场趋势、客户需求与技术演进拥有深刻的洞察力与前瞻性判断，是公司战略制定与业务开拓的核心驱动力。管理团队的长期稳定确保了公司战略方向的连贯性与执行力，有效避免了因频繁更迭带来的不确定性和资源内耗。团队成员间基于长期合作建立的深度信任与默契，显著提升了决策效率与协同作战能力。

公司视人才是第一资源，长期坚持“自主培养为主、外部引进为辅”的人才策略，构建了多层次、立体化的人才培养与发展体系。通过系统性的培训、项目历练，成功培育了一支高素质、高忠诚度的核心骨干队伍，成为支撑公司各业务板块发展的中坚力量。团队构成呈现多元化学科背景交叉融合（涵盖机械、电气、自动化、软件、人工智能、运动、算法、控制等）的特点，具备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和强大的跨领域协作能力，能够精准把握复杂市场需求并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管理层和各事业部的梯队层次合理、管理经验丰富、人员储备充分。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坚持自身培养，已培育出一批行业内高层次复合型人才，成为公司不断发展的中坚力量，能够精准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丰富的管理经验和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保障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升了核心竞争力。

5. 品牌势能凸显，赋能高价值增长

井松智能始终将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自主品牌作为核心战略，秉承“我们井井有条，客户轻轻松松”的市场理念。通过持续提供技术领先、质量可靠、性价比优越、服务周全的智能物流解决方案，公司赢得了各行业客户的广泛信赖与深度认可，并与众多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固的战略合作关系。经过 18 年的深耕细作，井松智能已在行业中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形成了显著的品牌溢价效应与强大的客户黏性。

这一坚实的品牌优势，是公司技术实力、产品质量、服务水平和商业信誉的综合体现，已成为驱动市场拓展、支撑溢价能力、赢得长期合作的重要资产，为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6. 智能柔性制造，降本增效保障快速交付

井松智能凭借“硬件自研+算法驱动+生态协同”构建智能柔性制造核心竞争力：全球首创攀爬 AGV 实现三维存取；视觉导航 AMR（±5mm 精度）免改造部署，空间利用率大幅提升；平衡重 AGV（40KW 动力）适应全天候作业。全流程降本增效：无人化替代人力；窄巷道 AMR 压缩通道至 1.8 米，存储密度提升；5G 智能配料等。敏捷交付保障：模块化产线分钟级切换，订单响应提速；数字孪生预演缩短工期，黑灯工厂极速交付；供应链协同 200+ 供应商，库存周转率提高。直击多品种小批量痛点，为化工、制造等行业提供可持续竞争力。

展望未来，井松智能将继续努力加大产品技术研发力度，不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提高自主研发能力，提升专利成果转化水平；维护与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提高合作层次，与重要客户建立互信共赢、共同发展的战略协同机制；进一步发挥公司在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品牌、快

速交付等各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逐步扩大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巩固和提高市场占有率、盈利能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发展战略，重视研发投入，坚持智能仓储物流系统核心设备自研自产，构建全面综合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集成能力，强化产品与系统个性化的开发与设计，依靠核心产品设计系统方案专注于为制造业领域多行业客户提供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一系列先进的技术。公司形成了自身的技术路线与方法，掌握了行业通用的技术，并依靠自主研发积累了在行业内具有先进水平的多项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的 14 项核心技术未发生变化。公司在持续优化和升级智能仓储物流系统技术的同时，明确将更多的研发资源和精力投入到无人搬运移动机器人（AGV）的开发中。这一战略决策旨在确保这一关键领域保持技术领先和市场竞争力。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先进性
1	AGV 车载控制系统技术	AGV 车载控制系统核心的技术主要包括 AGV 运动控制、AGV 导航： 1. AGV 运动控制。AGV 运动控制通过运动控制器实现，公司运动控制器可以根据不同车辆的机械结构，载荷，单舵轮、双舵轮、差速轮和全向轮等车型，使用不同的算法获得不同的控制数据来实现高精度的控制，以适应不同类型 AGV 的运动控制。 2. AGV 导航。公司自主研发的 AGV 导航技术支持二维码导航、激光 SLAM 导航（自由导航）、激光反射板导航、视觉导航以及混合导航等多种导航方式。其中，视觉导航技术利用相机采集货物或地面纹理特征，通过 SLAM 等其他算法，实现图像匹配，基于图像匹配生成路径地图和实现 AGV 的实时定位。	1. 公司自研自产的 AGV 产品均使用自主研发的车载控制系统，摆脱了对国外公司的依赖，实现自主可控。2. 公司的 AGV 车载控制系统，行驶速度可达 3 米/秒，定位精度达到±5mm，系统性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与国外控制系统水平相当。3. AGV 导航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其中视觉导航技术在工业低算力 CPU 条件下，通过算法获取地面纹理及托盘、货物特征，可实现智能状态感知、实时分析决策、精准高效执行和智能安全管控等功能。公司 AGV 车载控制系统的自主生产成本是国外同等级产品售价的 10%-20%，因而使得自产 AGV 产品具有价格竞争优势。4. 车载控制系统的导航技术先进，特别是视觉导航技术，安全性高，可对悬空障碍物、低矮障碍物、凹凸地面等精准识别，确保复杂场景下的运行安全；可实现不规则、多品类货物的取放；可实现动态物、准静态物、静态物的有效区分；精度高，基于视觉信息的末端伺服控制，可实现高精度操作。
2	重载叉车式 AGV 机械结构设计与运动控制技术	重载叉车式 AGV 相关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机械结构设计和运动控制： 1. 重载叉车式 AGV 机械结构设计采用双电机行走驱动方式，使用双电机转向+差速双驱动转向，创新了传统叉车转向驱动方式；使用双定向轮+双驱动轮（含双转向）结构，避免转向过程中出现滑动，提高车辆行驶的稳定性。2. 重载叉车式 AGV 运动控制在公司自主研发的 AGV 运动控制器的基础上，根据重载叉车式 AGV 行驶的运动特性，研发设计了不同权重关系的航向控制量与横向控制量等四个自由度的算法，满足不同运动状态下的精度需求；引入运动规划器，依据限速或非限速路况，自适应平稳调节加减速，保证不同运动切换的连续性、平稳性。	1. 重载叉车式 AGV 机械结构设计技术先进性。采用电机行走驱动替代传统燃油驱动，降低了机械加工难度，提升了响应速度；采用电机转向替代传统液压转向，额外的差速补偿进行辅助转向，避免转向过程中出现滑动，控制响应性较快；采用支点浮动结构，降低了对地面条件的要求，可使承载轮受力均匀，避免集中载荷的出现，提高车辆行驶的稳定性。重载叉车式 AGV 机械结构设计技术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一种全向背负式 AGV 的车架支撑结构及托盘车（ZL202010652621.3）；申请的“一种重载堆高叉车式 AGV”发明专利，进入实质审查阶段。2. 重载叉车式 AGV 运动控制。自主研发的先进控制算法，使重载叉车式 AGV 具有优异的性能，总重 40 吨（自重 20 吨、载重 20 吨）

			的 AGV 直线行驶速度可达 1.0m/s，弯道行驶速度可达 0.5m/s，停止精度±10mm，与国际领先企业同类产品指标水平相当；根据导航采集的数据，引入运动规划器可以有效防止 AGV 突然转向引起的打滑现象，保证了运动的平滑性与稳定性；以及 AGV 工作状态下取放货时的定位精度，满足多场景需求。
3	AGV 执行机构设计技术	1. 搬运机器人机械抓斗。该技术通过设计连接杆、固定板和支撑杆等，可在将竖向的物料抓住后，将物料旋转 90°，使得物料与地面呈水平方向，从而不会出现物料抖动掉落的现象。2. AGV 车载机械手。通过设计滑块、电动伸缩杆和限位板等，构建支撑结构，稳定车体的重心，方便抓取重的物料。	1. 搬运机器人机械抓斗。解决了物料抖动掉落的问题，防止出现物料掉落砸伤工人的现象。该技术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一种搬运机器人机械抓斗（ZL202010655740.4）。2. AGV 车载机械手。保证车体稳定，方便机械手抓取重的物料。该技术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一种 AGV 车载机械手（ZL202010655755.0）。
4	AGV 设备参数矫正及自动上线技术	AGV 设备参数矫正及自动上线核心技术包括 AGV 激光导航仪自动标定、舵轮安装偏角自动标定、系统关键运动参数自整定和偏离轨道自动上线功能等。该类技术体系利用激光导航仪输出的坐标差值、视觉相机检测等，自动标定激光导航仪和舵轮安装偏角；通过在运动过程中建立不同参数的目标函数，找出使目标函数最优的参数；通过计算当前 AGV 姿态与既定路线的偏差，实时规划合理的样条曲线，保证 AGV 可以平滑地回到既定的路线。	（a）融合了激光导航仪的本身特性以及标定平台的视觉检测技术，并通过数学解算得出舵轮安装偏角，全程自动化运行，标定结果稳定、精度高。 （b）在设定模式下，系统能够自整定到目标函数的最优参数；可以大幅减少设备关键参数的调试时间，且能够保证多设备在关键性能上的一致性。 （c）偏离轨道自动上线功能有效减少 AGV 在偏离路线或发生短暂故障后的复位时间，平滑的路线规划安全性更高；自动上线也可以远程控制。该技术获得了软件著作权：基于多传感器信息融合的 SLAM 技术及混合导航系统 V1.0（2021SR1220733）、平衡重式叉车 AGV 控制系统软件 V1.0.0（2019SR1352237）等。
5	堆垛机结构设计技术	堆垛机结构设计核心技术主要包括轻载超薄型货叉、一种便于更换的堆垛机货叉、节能平衡式堆垛机提升配重和地轨偏置载货台下沉低位取货等：（a）轻载超薄型货叉。该技术提供一种堆垛机存取货物的货叉装置，该货叉在满足刚性需求的条件下，具备轻载、超薄的特点，与之配套的托盘也具有超薄的特点，托盘尺寸的减小可有效增加单位空间内的货位数量，提高仓储空间的利用率。（b）一种便于更换的堆垛机货叉。该技术针对现有技术的缺陷和不足，提供一种设计合理、使用方便的便于更换的堆垛机货叉，其通过插设的结构将货叉与顶升机构连接，方便进行连接固定，且货叉上设置有垫起的结构，能够对货叉上的货物进行微调顶起。（c）节能平衡式堆垛机提升配重。应用该技术设计重载堆垛机配重笼总成，配重笼通过钢丝绳和载货台连接，上横梁设置定滑轮改变力的方向，当载货台在高位时，配重笼在下方，可以平衡堆垛机高位运行时的重心，使堆垛机运行更加稳定可靠；该设计可减小提升电机功率，具有节能降耗的优势。（d）地轨偏置载货台下沉低位取货。该技术将堆垛机地轨偏移巷道中心一定量的距离，堆垛机可以将货叉电机沉到轨道面以下，降低载货台的取货空间，有效提高立库的库容率。	（a）轻载超薄型货叉有效解决了货叉强度的要求，减少了阻力，实现了无噪音；货叉和配套的托盘具有超薄的特点，托盘尺寸的减小增加了单位空间内的货位数量，提高了自动化立体库的库容率。轻载超薄型货叉获得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110085840.9。 （b）一种便于更换的堆垛机货叉通过提供一种设计合理、使用方便的便于更换的堆垛机货叉，解决现有堆垛机货叉技术的缺陷和不足，使得堆垛机货叉更换方便快捷。一种便于更换的堆垛机货叉获得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2010659499.2。 （c）节能平衡式堆垛机提升配重可以降低整机组载货台在高位时的重心，减少在启停时的晃动幅度，平衡堆垛机重心，保障堆垛机的平稳运行；减小提升电机功率，可以降低约 30%的能耗。根据《科技查新报告》，在所检索国内文献中未见有相同技术特征的节能平衡式堆垛机提升配重技术的报道。 （d）地轨偏置载货台下沉低位取货降低了取货位高度，增加了库容率。根据《科技查新报告》，在所检索国内文献中未见有相同技术特征的地轨偏置载货台下沉低位取货技术的报道。

6	穿梭车结构设计技术	穿梭车结构设计核心技术主要包括重载穿梭车顶升旋转输送物料、重载穿梭车运输安全防护、从动轮曲柄和四轮悬挂及变轨等。重载穿梭车顶升旋转输送物料技术与重载穿梭车运输安全防护技术，实现了车辆运输过程中货物的同步旋转，防止穿梭车从高速运行到停止过程中，由于速度高、惯性大导致的车体滑动，避免定位误差，从而确保货物与加工工位及设备的精准对接。曲柄软连接、四轮悬挂及变轨技术，使得穿梭车在较小转弯半径快速运行时能够保持状态平稳，可以实现多车变轨需求。	(a) 重载穿梭车顶升旋转输送物料通过将旋转装置和提升装置集合，实现复合运动，提高转运效率。申请的“一种重载液压顶升旋转一体式卷材提升车”发明专利，进入实质审查阶段。根据《科技查新报告》，在所检索国内文献中未见有相同技术特征的重载液压顶升旋转一体式物料提升车技术的报道。 (b) 重载穿梭车运输安全防护通过设置锁紧机构等，防止母车运行时子车在子车导向轨上窜动滑脱，避免子车运行时母车前后窜动，保证转运过程的安全性和连续性。根据《科技查新报告》，在所检索国内文献中未见有相同技术特征的高速重载子母车防窜动技术的报道。 (c) 从动轮曲柄和四轮悬挂及变轨创新设计了一种曲柄软连接、四轮三点支撑等机械结构，有效解决了穿梭车行驶中轨道中心距偏差和轮子悬空的问题，以及设计的活动轮箱结构满足了多车交叉变轨的需求。该技术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带式提升悬挂变轨小车（ZL201310039405.1）。
7	分拣控制技术	分拣控制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分拣动车组、摆轮高速分拣和无编码器跟踪分拣控制等：(a) 分拣动车组通过电机驱动车体，带动多个拖车（可移动的输送线体），在分拣轨道上高速行驶，与地面的各个工位（固定的输送线体）进行实时通讯，完成多个货物的导入/导出需求和货物的循环分拣。(b) 摆轮高速分拣通过同步带实现换向、伞齿轮机构进行输送，单位时间内能将重量重、数量多的物品分配到相对应的出货口。(c) 无编码器跟踪分拣控制通过 PLC 程序算法，实现无编码器的货物位置跟踪，可适用于分拣口距离长、分拣口数量多、分拣布局多变的场景。	(a) 分拣动车组采用牵引车头带动多台分拣输送线体的方案，可根据效率要求配置分拣输送线体的数量，该分拣系统设备组合灵活度高、造价低，可复制性高，易于标准化。该技术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分拣动车组（ZL201410533108.7）、一种货物分拣系统用物品输送机构（ZL202010659497.3）。 (b) 摆轮高速分拣采用同步带设计方案，比同行业中 O 型带的方案控制精度高，同时弥补了 O 型带易打滑的不足，可适用重量大的货物的分拣，并具有速度快、效率高的特征。 (c) 无编码器跟踪分拣控制该技术无需要安装编码器，适用于所有类型设备的货物位置跟踪，方案灵活、硬件需求简单，尤其对于复杂的分拣项目，优势更为明显。根据《科技查新报告》，在所检索国内文献中未见有相同技术特征的无编码器跟踪分拣控制技术的报道。
8	货物出入库策略优化及设备调度技术	货物出入库策略优化及设备调度技术主要包括基于数据分析辅助出入库策略、基于设备状态监控的动态选择出入库口和多算法融合的统筹调度等：(a) 基于数据分析辅助出入库策略在现有物理设备布局和物料存储信息的基础上，通过大数据分析结果定义货物存放属性、计算获取出库属性，并结合 WCS 实时收集设备状态等制定储位分配策略，实现了货物高效存取。(b) 基于设备状态监控的动态选择出入库口 WMS 依据物料属性确定存取的起止列表（多个终点）后下达物料出入库任务，WCS 依据各设备的实时运行状态、运输路径交通状况、出入库口接驳情况等信息，动态筛选执行任务的设备和确定物料的出入口，高效完成物料运输。(c) 多算法融合的统筹调度智能识别调度场景，实时获取全局设备状态，并发调度多设备协调工作，提升自动化立库的存取效率。	公司的智能仓储物流软件系统均为自主开发，该技术优化了智能仓储物流软件系统的调度策略。基于该技术的智能仓储物流软件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可满足不同行业的应用场景需求，适应性强；可与客户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如 SAP、金蝶、用友、鼎捷等）对接，兼容性强。(a) 基于数据分析辅助出入库策略从多个维度计算和筛选存取货位，通过配置加定制化的方式让仓库存取更加智能化。该技术获得软件著作权：生产制造业 WMS 管理系统 V1.0（2020SR1583608）等。(b) 基于设备状态监控的动态选择出入库口结合 WMS 和 WCS 的优势，利用 WMS 对物料状态的管理以及 WCS 对设备状态的监控和输送路径的计算，高效完成物料运输。该技术获得软件著作权：井松自动化物流及智能仓储 WCS 管理系统 V1.0（2020SR1593366）等。(c) 多算法融合的统筹调度能够智能识别匹配调度路径，统筹调度效率较高，对于不同项目的类似场景，调度策略在逻辑上保持统一，提高了维护的便利性。该技术获

				得了软件著作权：井松智能 AGV 多台调度系统 V1.0（2020SR1593345）等。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无明显变化情况。
9	无 人 搬 运 机 器 人 核 心 控 制 器	六自由 度运 控 制 技 术	六自由度运动控制技术实现了对设备在三维空间中位置和姿态的精准调控。该技术通过精密的控制算法和高精度传感器，实现了对机器人或 AGV 的全面控制，支持设备在任意角度和任意位置下的灵活运动。	6DOF 运动控制技术不仅提升了机器人对复杂路径和狭小空间的适应能力，还大大增强了其在多变环境中的灵活性。相比传统的 2D 或有限自由度的控制系统，6DOF 技术使得机器人能够在多层堆叠、高位存取等高难度作业中更精确地执行任务。
		高位安 全取 放 技 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高位安全取放技术，通过高精度运动控制、多传感器融合及智能安全策略，确保无人搬运机器人（AGV）在高位取放作业中的稳定性和安全性。该技术集成 2D/3D 激光雷达、3D 视觉相机等多种传感器，实现对作业环境的全面感知，结合 AI 算法对货物、载具、货位进行实时监控。基于 6DOF 柔性对接技术，AGV 可精准调整姿态及属具精确控制，确保在高密度、高难度作业环境下实现精准、安全的货物取放。	该技术通过多传感器融合实现全方位环境感知，结合 AI 算法与 6DOF 柔性对接，确保高位作业的精确性与安全性。相较于传统作业方式，该技术具备更高的环境适应性和作业稳定性，可实时感知货架、货物及作业区域状态，动态调整取放策略，有效防止高位作业中的货物掉落、货架变形干扰等安全隐患。通过多级安全防护机制和实时运动轨迹优化，该技术在自动化仓储、立体库等场景下，大幅提升无人搬运机器人的作业效率、可靠性和安全性。
		柔 性 对 接 技 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柔性对接技术，结合 3D 感知、自动路径规划与 6 自由度（6DOF）运动控制，实现了 AGV 与载具、货物及货位的精准对接。在取货过程中，AGV 能够与载具和货物进行灵活对接，确保货物准确无误地被搬运；而在放货过程中，技术能够通过实时检测放货空间，确保货物被准确放置在指定位置，同时保障操作的安全性。	传统的固定坐标和路径对接方法在取货和放货过程中容易受到环境变化的影响，且缺乏灵活性，容易出现对接误差。柔性对接技术通过实时的 3D 感知和自动路径规划，能够根据环境变化和任务需求灵活调整 AGV 的路径与姿态，确保精准对接。在取货时，AGV 能够精准对接载具与货物，确保搬运过程中的稳定性；在放货时，系统能够实时检测放货空间，确保货物安全准确地放置在预定位置，从而提升了整个作业流程的精度和安全性。该技术广泛应用于高密度存储、自动化生产线对接、立体仓储等场景，提升了 AGV 系统的适应能力和灵活性。
		多传 感 器 融 合 与 智 能 感 知 技 术	公司无人搬运机器人核心控制器现已支持接入多种品牌 2D/3D 激光雷达、3D 视觉相机、IMU、RTK、毫米波雷达、超声波雷达等传感器，并通过深度学习算法与传统算法相结合，形成了高度智能化的感知与导航系统。该系统能够实现传感器数据用于载具和货物的感知、建图与定位、环境感知等关键任务。同时，采用了多传感器数据紧耦合与松耦合等技术，确保在不同工作环境下的高效数据融合与精确感知。	相较于传统单一传感器方案，多传感器融合与智能感知系统能够通过紧耦合与松耦合的方式，将来自不同传感器的数据实时综合处理，生成更加精准的环境感知模型。这一技术使得机器人能够在复杂和动态的工作环境中进行高效的导航与避障，显著提高了机器人的安全性和工作稳定性。结合深度学习算法与传统算法的优势，系统能够更加智能地理解和应对不同的工作场景，特别是在光照变化大、障碍物多或复杂环境下，提供更可靠的感知能力。此外，该技术极大提升了无人搬运机器人在室内外场景和冷链物流中的适用性，尤其是在低能见度或极端温度条件下，保证设备的高效稳定运行。通过这一技术的应用，机器人在感知精度、稳定性和智能化程度方面得到了显著提升，为冷链物流、复杂环境作业等领域的无人搬运机器人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并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智能物流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基于 3D 环境感	公司自主研发的 3D 环境感知与导航技术，利用先进的 3D 传感器（如激光雷达、3D 视觉相机等）和智能算法，替代传统的 2D 环境感知系统，	与传统的 2D 感知技术相比，3D 技术显著提升了机器人在复杂环境中的适应能力。传统 2D 技术仅提供平面信息，容易受所在平面的动态物影响，限制

10		知的 导航技术	实时构建和更新三维环境地图，精确感知周围的障碍物、地形和动态变化，优化路径规划与避障能力。	了机器人的导航精度和鲁棒性。而 3D 技术能够实时构建和更新精确的三维环境地图，能更好适应空旷和动态变化的室内外场景，提升定位的精度与系统的鲁棒性。3D 感知技术不仅能够识别低矮障碍物，还能有效避让突发障碍和悬浮物，确保 AGV 在复杂环境中的安全作业。相比于 2D 感知，3D 感知能力让机器人在面对高密度存储、高位存取，以及复杂的障碍物布局时，表现得更加灵活、安全且高效。
		冷 链 适 应 性 技 术	冷链适应性技术专为低温及极端环境下的无人搬运机器人（AGV）设计，广泛应用于冷库、冷藏运输等冷链物流场景。该技术融合了无线充电、雾气环境导航、避障与感知能力优化、冷热交替适应及多传感器融合等创新技术，确保设备在严苛冷链环境下的稳定性与高效性。通过优化设备的抗寒能力和在湿度、温度波动中的性能表现，冷链适应性技术使 AGV 能够在低温环境中稳定运行，满足冷链物流需求。	冷链环境相比普通仓储环境具有更高的要求，尤其是在低温、湿气及频繁冷热交替的工作条件下。冷链适应性技术使无人搬运机器人能够在冷库及冷藏运输等特殊环境中保持高效作业。无线充电技术保证了 AGV 充电的安全性。雾气环境导航和多传感器融合技术提升了机器人在低能见度或复杂环境中的定位精度与避障能力，确保设备能够精准导航和安全避让。冷热交替适应技术进一步优化了 AGV 在环境温度剧烈变化中的适应能力，确保设备在严苛的冷链环境中依然稳定高效运行。该技术为冷链物流和生鲜配送行业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是无人搬运机器人在冷链作业中的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了 AGV 在极端环境中的作业能力和安全性。
	仓 储 流 感 知 软 件 平 台	机 器 人 感 知 软 件 平 台 架 构 技 术	GSPerceptionPlatform 是一个模块化、可扩展的机器人感知软件平台，采用插件式架构，涵盖流程、算子、设备及通信方式等关键组件。平台支持按需加载与热插拔，实现功能的灵活组合和实时调整。通过松耦合设计，主程序与插件通过标准化接口交互，降低系统依赖性，提高维护和升级效率。同时，按需加载机制优化计算资源，减少内存占用，加快系统响应速度。	GSPerceptionPlatform 具备高可定制性，支持个性化功能扩展，满足多场景应用需求。插件化架构使维护和升级更加高效，仅需替换或更新特定插件，无需影响主程序及其他组件。该设计还便于大规模团队协作，不同团队可并行开发各自负责的插件，加速产品迭代。凭借灵活架构和高扩展性，该平台为智能制造、机器人视觉等领域提供了高效、可靠的感知解决方案。
		传 感 器 标 定 技 术	GSPerceptionPlatform 提供完整的传感器标定技术，支持 2D/3D 雷达及相机标定，并支持多传感器融合标定。平台采用高精度标定算法，通过自动化标定流程，提高标定精度和效率。标定过程涵盖外参估计、时间同步、数据对齐等关键环节，确保不同类型传感器数据的统一坐标系转换和精准融合，为多传感器感知系统提供高质量的基础数据支撑。	公司自主研发的标定技术具备高度通用性，支持多种雷达与相机组合，适用于复杂环境下的多传感器融合需求。采用自动化标定方式，减少人工干预，提高标定一致性和精度。通过时间同步与外参优化技术，确保多传感器数据的高精度对齐，为机器人定位、目标检测及环境感知提供精准可靠的感知能力，提升系统在动态环境下的适应性和稳定性。
		基 于 图 像 的 物 流 场 景 通 用 感 知 技 术	鹰眼智能监控系统（Eagle-eye Intelligent Monitoring System）是井松智能自研的智慧物流场景感知型解决方案，依托覆盖全场的传感器设备，通过高性能图像识别算法，对人、车、物的运行状态和位置信息进行实时分析。系统可精准识别人车混流场景下的动态目标，提供高精度位置追踪，并与调度系统深度联动，实现人工叉车与 AGV 的高效协同，优化作业流程，提升物流场景的可视化管理能力。	该系统具备高度智能化和实时分析能力，通过融合多传感器数据，提升复杂环境下的目标识别准确性。依托先进的图像识别算法，实现精准定位与动态轨迹预测，确保人车协同作业的安全性及高效性。系统采用智能调度策略，优化路径规划，提高 AGV 与人工叉车的作业效率。最终，实现物流场景的高效运行、智能化管理及作业安全保障，为智能制造和智慧仓储提供先进的监控与协同调度解决方案。
		面 向 取	公司自主研发了面向取放货精准对接的后向 3D 感知技术，利用激光雷	后向感知功能具备高准确性，能在停止角±0.5° 误差范围内，实现 ±10mm

		放 货 的 3D 感知 技术	达、TOF 相机等先进传感器，实现对托盘、料架、货架及取放货空间的精准感知与识别。该功能涵盖载具检测、安全检测、取放货空间检测及货物检测等核心能力，能够精准扫描目标场景，生成 3D 点云模型，并结合算法分析，实现 AGV 最优路径规划、障碍物规避及取放货精度优化。同时，后向感知功能在 AGV 后退运行时，可实时检测车体与货物间距离，确保安全停靠，满足统一插取深度要求，从而提升 AGV 在仓储及物流场景中的作业效率与安全性。	级别的精确定位，并支持 4m 以上的高精度堆叠作业。其高适用性体现在对载具、货架、货位及货物的同步检测能力，满足多种作业场景需求。系统采用高鲁棒性算法，确保在复杂环境及光照条件变化下仍能稳定识别目标。此外，高效的物体识别与定位能力，使其适用于地堆、高位堆叠、货位取放等高频次作业需求。安全性方面，通过高精度、高频率扫描，实时分析障碍物信息，实现精准避障，为 AGV 高效通行提供可靠保障。
		面 向 自 主 装 卸 车 的 感 知 技术	自主装卸车感知技术融合 2D 神经网络、点云特征提取、传感器配准及业务后处理模块，实现高精度环境感知与目标识别。2D 神经网络支持 RGB 图与深度图输入，采用模块化 backbone 结构，便于模型迭代升级，并可根据任务需求灵活配置输出头。点云特征提取模块基于传统算法，精准识别几何特征明显的物体，如圆柱、矩形等，并输出相应的几何信息。系统采用 3D-2D 配准及传感器间配准技术，优化数据融合精度，提高感知一致性。同时，针对不同业务场景，提供定制化的业务后处理方案，以满足复杂物流环境下的作业需求。	该技术通过模块化架构设计，实现高效感知能力的灵活扩展，适应多样化应用需求。2D 神经网络具备高效的目标检测与分割能力，支持多种输入数据，提升模型泛化性。点云特征提取采用传统几何分析方法，提高对规则目标的检测精度，并结合 3D-2D 配准技术，实现多传感器数据的高精度融合。系统的业务后处理能力确保感知结果的高效应用，满足自主装卸车任务中的精准作业需求。
11	一 体 化 高 效 部 署 件 台	批 量 路 径 离 线 自 动 生 成 的 移 动 机 器 人 路 径 规 划	公司自主研发的支持批量路径离线自动生成的移动机器人路径规划方法及系统，基于仓库或工厂的实际布局和运营需求，利用先进的路径规划算法，实现对移动机器人运行路径的离线批量自动生成。系统能够结合场景特点、任务调度需求及多车型混合作业条件，自动计算最优行驶路线，避免传统手工绘制路径的繁琐过程，提高路径规划的效率与准确性。该系统支持多种应用场景，包括仓储物流、智能制造等，实现高效、智能的机器人路径管理。	采用先进的路径规划算法，实现移动机器人路径的离线批量自动生成，突破传统手动绘制路径的限制，显著提升规划效率和准确性。系统具备高度自动化能力，能够根据仓储或工厂环境的实际布局和运营需求，快速精准地生成最优路径方案，减少人为干预，提高部署效率。支持多车型混合作业，通过智能匹配不同车辆类型的地图图层和路径策略，提升系统适用性和灵活性。依托深度优化的路径计算与智能调度技术，保障机器人运行的高效性和稳定性，适用于大规模仓储及智能物流场景，加速项目落地并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12	调 度 系 统	混 场 调 度 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混场调度系统，整合多品牌机器人资源，实现跨品牌集中管理与高效协同作业。通过采用国际通用的 VDA5050 标准接口，打通不同品牌机器人之间的信息壁垒，确保数据互通和无缝协作。系统内置领先的调度算法，为各品牌机器人规划最优路径，动态规避冲突与拥堵，显著提升搬运效率，保障多机器人在复杂环境中的安全、有序运行。	该技术具备高度场景适应性，支持潜伏式、背负式、叉车式、料箱式等多种类型机器人，并可根据作业需求灵活组合与调整，满足多样化业务场景。通过统一调度平台，大幅简化机器人管理流程，降低多品牌机器人协调难度，显著提升管理效率。多品牌机器人的高效协同作业有效解决了因品牌不兼容导致的效率瓶颈问题，助力生产效率全面提升。
		任 务 编 排 技术	提供智能化模板工具，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定制化任务模板，明确每个任务的执行步骤、优先级及资源需求。结合实时监控功能，动态调整任务分配，确保系统灵活性与快速响应能力。	该技术摆脱了传统的固定任务模式，精确的任务编排减少人工干预和操作错误，进一步提升自动化水平与生产效率，同时支持快速调整模板以适应需求变化，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显著提升服务质量和满意度。
		动 态 路 径 规 划 和 交 通	动态路径规划与交通管制控制技术基于实时采集的机器人位置和状态信息，提供智能化决策支持，动态优化行驶路径，避免拥堵与碰撞风险。系统实时监测机器人相对位置，提前释放交通管制信号，确保高	其动态策略能够快速适应环境变化与突发状况，增强系统的鲁棒性与适应性，为复杂场景下的机器人协同作业提供可靠保障。

		管 制 控 制 技术	效通行。	
13	井 松 物 联 网 云 平 台	基于 Genlink 协议的 物联网 (lot)技 术	设计通用的 Genlink 协议，实现对仓储设备（AGV、堆垛机、穿梭车等）的无缝接入。开发边缘服务软件和设备 SDK，提供及时的数据处理和管理功能，节省数据流量、提升响应速度、扩展嵌入式设备的能力。	平台采用标准化的通信协议和接口，具备高度的设备兼容性，能够接入多种类型的物流设备，避免了传统系统中因协议不一致导致的“信息孤岛”问题，体现了物联网技术在跨平台、跨设备协同方面的先进性。使平台具备高度的灵活性，可以轻松接入新设备或升级现有设备，而无需对整个系统进行大规模改造。
		数 据 分 析 与 智 能 决 策 技术	平台利用大数据处理技术，对采集的数据进行清洗、存储和分析。通过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算法，对物流设备产生的海量数据进行深度挖掘，优化资源配置和运营效率。提供基于数据驱动的智能决策能力	利用大数据处理和分析技术，平台能够高效地处理海量设备数据，提供实时和历史数据分析，支持智能决策。
		边 缘 计 算 分 布 式 架 构	公司自研边缘计算 GenlinkEdge，将计算能力部署到靠近数据源的边缘设备上，从而减少延迟、提高效率、降低带宽需求。	通过边缘计算技术，平台可以在靠近设备的边缘节点上处理数据，减少延迟并提高实时性。边缘计算可以快速响应，而无需将所有数据上传到云端处理，显著提升了系统的智能化水平。边缘计算在平台中体现了低延迟处理、带宽优化、数据隐私和安全、离线运行能力等价值。
		设 备 OTA 功 能	支持远程固件和软件的升级，确保设备始终运行最新版本。通过安全的传输和验证机制，保障升级过程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采用先进的端到端加密传输协议和数字签名验证技术，不仅保障了升级过程的安全性，还实现了差分更新和断点续传等高效机制，显著降低了网络带宽占用和升级时间。这种智能化的升级方式极大提升了设备的可维护性，减少了人工干预的需求，为企业节省了运维成本，同时通过持续的功能优化和漏洞修复，显著增强了设备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设 备 监 控 与 运 维	基于 AI 驱动的实时数据分析技术，能够全面感知设备的运行状态，并通过智能算法自动识别潜在故障和异常行为。系统提供多维度的设备健康评估模型，结合预测性维护算法，能够在故障发生前发出精准预警，帮助企业实现从被动维修到主动预防的转变。	通过动态监控和智能分析，平台不仅能够快速定位问题根源，还能生成优化建议，从而有效减少设备停机时间，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资 产 运 维 与 项 目 管理	支持资产和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设计、生产、实施和售后服务。提供项目进度跟踪、资源调度和质量控制功能，提升项目管理的效率和透明度。	采用数字化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覆盖资产和产品从设计、生产、实施到售后服务的每一个环节。平台集成了智能化的项目进度追踪、资源调度优化和质量控制工具，结合大数据分析和可视化技术，为企业提供透明化、精细化的管理能力。通过引入敏捷项目管理方法和自动化工作流引擎，平台大幅提升了项目执行的灵活性和协同效率。支持多维度的数据洞察和决策支持，帮助企业优化资源配置、降低风险、提高交付质量，真正实现资产价值的最大化和项目管理的智能化转型。
14	重载双驱平衡重		重载双驱平衡重式叉车 AGV 的核心技术涵盖以下方面：	1. 实现 2-2.5t 最高车速 5m/s、3.5-5t 最高车速 3.7m/s 的高性能，整体效率

	式叉车 AGV	1. 自主研发的双电机差速驱动结合伺服转向轮技术，相较于传统叉车 AGV 将舵轮置于车头，本设计将双驱动轮布置在承载端，确保整车满载时驱动轮负载充足，提供强大的抓地力，显著提升动力输出，保障优异的加速度与制动减速度。伺服转向机构确保转向精度； 2. 驱动电机选用永磁同步电机，最低稳定可控转速降至异步电机的 20% 以下。与驱动器厂商合作开发 AGV 专用程序，全面优化行驶全工况控制； 3. 引入液压接触式湿式制动抱闸，在减小轮端体积的同时，增强驻车制动力； 4. 平台兼容室内外场景，室外应用 3D 激光雷达+RTK 卫星导航，整车达到 IPX4 级防水标准，实现整机室外全场景作业。大功率动力系统不仅支持高速行驶，还能应对大爬坡，有效替代人工叉车； 5. 标配手动电池快换功能，电池仓设计满足拓展自动换电需求，电池便捷推入即完成电气连接，配合自动换电机构，快速实现自动换电，适应高频次应用场景； 6. 电动伸缩导航仪支柱，在使用单线雷达时，采用此结构，实现高位导航仪与低门洞的兼容； 7. 模块化结构设计，支持 3.5-5 吨六个吨位，室内外两类车型的快速搭配组合，实现共平台设计。	提升一倍； 2. 在实现最高车速提升 2 倍以上的同时，将最低稳定车速降至原来的三分之一，并将行驶停车精度提高至 5mm。此外，永磁同步电机相较于异步电机，具有体积更小、效率更高的优势，从而显著提升整车续航能力； 3. 确保整车在室外坡道带载停车时的稳定性，以及紧急制动情况下的安全性； 4. 兼顾室内应用场景的同时，拓展至室外环境，应用范围更广泛。室外车型采用的导航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引领技术发展潮流； 5. 采用免插拔电池接插件的换电机构，极大便利了自动换电的实现； 6. 多图层技术的应用，保障单线雷达在高低区域的自由切换功能； 7. 一个产品平台兼容多个型号，显著提升产品的可复制性和可靠性。
--	---------	---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无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获得有效授权专利 2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2 项、外观设计专利 69 项，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105 项。公司自主研发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该技术应用方案显著改善了仓储物流设备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提升了智能仓储物流系统的整体运作效率。持续的技术投入及技术储备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提供了技术保障。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	3	71	30
实用新型专利	3	9	132	12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69	69
软件著作权	17	17	105	105
合计	23	29	377	326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2,926,741.40	31,730,262.95	3.77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32,926,741.40	31,730,262.95	3.7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21	9.16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注：研发投入已经扣除股份支付金额。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中载复合机器人整机研发	1,000.00	79.58	594.69	研究阶段	通过延期升级，我们期望能够达到以下效果：1. 项目目标的实现：我们在现有方案上测试算法功能的可靠性，以及吸盘的实用性测试，后续还要改造吸盘治具，增加可拆卸输送线，处理车体电源问题，气源问题以及重新选型机械手和重做车身方案达到缩小整体尺寸的目的，结合货物尺寸自动识别，进行自动规划码垛方案，提高集装箱空间使用率等。实现项目的从无到有，从散至精的过程。2. 质量保证：通过更充足的时间和资源，我们能够提高项目的质量，并确保交付的成果符合相关要求和标准。3. 风险控制：通过加强风险管理和及时应对，我们能够最小化延期对项目进度和质量的影响，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4. 沟通与合作：通过加强沟通与协调，我们能够与各部门和利益相关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推动项目的成功。	国内领先	某些大型制造企业每年装卸货的人工成本高达几千万元，而且目前愿意从事装卸体力劳动的工人越来越少，人力成本也逐年上升，装卸已经成为制造业和物流业亟待解决的痛点。
2	无人搬运移动机器人高性能核心控制器研发	1,350.00	288.90	698.75	研究阶段	1. 硬件平台：满足算力需求，CPU/内存占用率应不超过80%；激光 SLAM 定位耗时不超过 100ms，激光/视觉感知耗时不超过 50ms，局部路径规划耗时不超过 50ms，运动控制耗时不超过 20ms； 2. 建图定位模块：反光板/二维码定位精度 ±5mm/±0.3°，SLAM 定位精度±20mm/±0.5°； 3. 感知模块：目标（如行人，托盘等）识别准确率 99.9%，目标/障碍物 3D 定位精度±10mm/±0.5°； 4. 路径规划模块：全局规划路径应为时间最优的 AGV 可行行驶路径。行驶路径平滑，轮子打角角度不超过机械限制； 5. 控制模块：AGV 实际行驶路线贴近规划路线，横向偏差 不超过 50mm，航向偏差 不超过 1°，加减速平缓，且最大加减速和最大速度不超过机械限制。	国际先进	1. 井松自研AGV产品通过搭载该低成本高性能核心控制器，可应用于各类物流搬运场景； 2. 可将控制器作为单独的产品进行推广，为传统车体生产制造商提供无人搬运解决方案，包括传统叉车企业和同行 AGV 车体生产企业。
3	AGV 专用四合一动力总成研发	890.00	67.64	726.45	结项	开发满足具有 10t 径向承载，输出功率达到 10kw 额定，25kw 峰值的动力总成，配备聚氨酯轮胎，实现 1.5m/s 的满载行驶速度，0.5m/s² 以上加速度，满足 20t 满载自重的 AGV 行驶需求。相比外购舵轮动力性能提高 50%，转向	国际先进	该产品的开发将使AGV的动力水平接近新能源汽车的集成水平；同时该产品将较大提升AGV整机的性能水平与品控，并降低成本水平，让AGV可以更好地实现大批量制造。具

						速度提高 100%，行驶停止精度误差降低 70%，回转半径减小 20%，物料成本降低 40%。		体适用于：6-10t 单驱与 12-20t 双驱堆高式与托盘搬运式叉车 AGV、5-15t 全向前移式叉车 AGV、6-10t 单驱平衡重 AGV、10-30t 全向平板式 AGV。该产品同时可以作为关键零部件独立销售。
4	面向多品牌机器人集群的高效调度系统研究	465.00	183.49	183.49	研究阶段	本研究项目致力于开发一套适用于多品牌、多车型以及多样物流搬运场景的机器人调度系统。该系统通过应用智能化调度算法，旨在实现对不同品牌、型号以及物流场景中 AGV 的高效调度与资源优化。系统将支持跨品牌、多车型的 AGV 协同作业，并针对仓储、物流、制造等行业特定需求，提供灵活的调度与管理功能。本项目将构建一套通用的调度系统，涵盖从任务分配、资源调度、负载均衡至动态路径优化的完整流程，以确保在多品牌、多车型以及复杂场景的环境中，机器人能够高效且稳定地执行任务。	国际先进	本研究开发的系统展现了极高的行业适应性，有望促进多品牌、多车型以及多样化的物流搬运场景向智能化的转变。在仓储、物流、制造等多个领域，该系统能够助力企业实现资源调度的高效化和动态管理，进而提升作业效率和生产水平。随着各行业对智能化物流需求的持续增长，跨品牌、多车型的调度管理已成为提升企业竞争力的核心技术。该系统不仅能够显著降低运营成本，还能够增强系统的灵活性与可扩展性，以适应复杂多变的作业环境，进一步推动物流与仓储行业的自动化与智能化进程。
5	室内外动态环境适配的 SLAM 技术与应用	450.00	166.62	166.62	研究阶段	本项目的目标是研发一套低成本、基于多传感器融合的 3D 建图与定位系统，突破传统 2D 定位技术的局限，提升机器人在室内外高动态环境中的三维定位与建图能力。通过结合 3D 激光雷达、RTK、视觉传感器、IMU 等传感器，实现对复杂环境的高精度 3D 地图构建和实时定位。该技术提供的局部实时建图功能可特别针对动态变化的环境，能够实时捕捉三维空间中的障碍物与环境变化，确保机器人能够自主识别空间中的各类目标，并快速响应，优化路径规划，提升机器人在仓储物流和生产环境中的自主导航能力。	国际先进	随着 3D 建图与定位技术的不断进步，低成本、高精度的 3D SLAM 系统将在智能物流、仓储、无人配送、智能制造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该技术的突破性进展使得机器人能够更加精准地感知三维空间，提高在复杂环境中的定位精度和自主性。特别是在动态环境中，机器人能实时更新 3D 地图，识别环境中的障碍物、货物、路径，并做出快速反应，提高作业效率和安全性。随着技术的成熟，预计该技术将在未来几年内大规模应用于仓储物流、工业自动化、无人配送等领域，推动智能机器人在更加复杂的实际应用场景中的普及。3D 定位与建图技术的广泛应用将显著提升企业的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并进一步增强企业在智能物流与自动化仓储市场的竞争力。
6	基于强化学习与多传感器融合的移动	240.00	102.67	102.67	研究阶段	本项目旨在研发基于强化学习与多传感器融合的移动机器人自主路径规划与运动控制技术，突破现有算法在复杂环境中的适应性和实时性瓶颈。主要目标包括：设计基于强化学习的路径规划算法，以提升路径规划的智能化和场	国内先进	随着智能物流和自动化仓储系统的发展，基于强化学习与多传感器融合的技术将在无人搬运机器人领域发挥关键作用。通过提升机器人在动态环境中的流畅性与效率，本技

	机器人自主路径规划与运动控制技术 研发					景泛化能力；研究端到端强化学习运动控制方法，实现机器人高效、流畅地自主行驶；结合仿真与现实环境训练，提升强化学习算法的实际可落地性；引入**基于模型的强化学习（MBRL）**技术，提升训练效率与算法的泛化能力；采用自监督学习方法，减少对标注数据的依赖，实现在线优化能力。通过强化学习技术，提升机器人在不同动态和复杂环境中的自主决策、流畅性与效率，优化任务执行与路径选择。		术能够广泛应用于复杂场景中的路径规划与运动控制，如仓储管理、物流配送、智能生产线等，极大地提高了机器人的工作效率与任务完成能力。此外，通过强化学习的场景泛化能力，该系统能够适应多变的工作环境，显著降低 AGV/AMR 在部署过程中的适配成本与维护难度。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迭代，这项技术还可以迁移到人形机器人和其他类型的机器人平台中，推动机器人技术在复杂环境中的更广泛应用。整体而言，该技术的突破将提升智能机器人在多个行业中的普适性与竞争力，推动智能化物流和自动化系统的普及。
7	面向柔性取放的通用感知技术	210.00	123.28	123.28	研究阶段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套通用感知技术，构建机器人在仓储物流场景中的场景理解、载具感知、货物识别和放货空间检测等关键基础感知能力。通过融合激光雷达、视觉传感器和深度学习等先进技术，本系统能够在动态环境下实现对目标的精准识别与定位，特别是在复杂、动态的取放货作业场景中。该技术将支持仓储机器人在没有固定路径约束的情况下，灵活应对货物存取、搬运、堆垛等任务。通过这种技术的应用，移动机器人能够实现更加智能、安全、高效的柔性取放货操作。	国内先进	随着仓储物流行业向高度自动化、智能化转型，通用感知技术在提升系统灵活性、自动化水平和安全性的同时，也为复杂环境中的柔性取放货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持。在动态、高密度、高变化的仓储场景中，该技术能够显著提升货物识别、动态路径规划以及安全感知的精度和效率。通过搭载在各类移动机器人上，技术能够支持高效、灵活的货物存取，避免传统方法中依赖人工操作的不足。未来，随着智能物流需求的不断增长，通用感知技术将成为推动仓储自动化系统升级和提升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技术力量，广泛应用于物流仓储、自动化配送等领域，助力企业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高市场响应速度。
8	高位无人叉车柔性对接与安全控制技术研发	195.00	27.58	27.58	研究阶段	本项目旨在研发高位无人叉车的柔性对接与安全控制技术，专注于高架货物的精准取放与搬运作业。系统通过优化叉车的对接能力与安全控制，实现在 10 米内高位货架的高效取放货作业。通过高精度定位、智能路径规划和多重安全防护措施，提升叉车作业的安全性和灵活性，有效降低高位作业的风险和人力介入需求。	国际领先	随着自动化和智能化物流的快速发展，高位无人叉车将在仓储物流、制造业及重型物料搬运等行业中发挥重要作用。该项目的成功研发将有效提升仓储空间的利用率和作业效率，减少人工操作带来的安全隐患，提高生产环境的自动化水平。预计未来在大型仓储中心、智能制造车间以及重型物料运输领域，具备安全、高效高位取放货能力的无人叉车将成为关键设备，推动行业向无人化、

								柔性化、智能化方向转型。
9	高节拍搬运场景的自动装卸车技术研发	195.00	119.74	119.74	研究阶段	本项目聚焦于高节拍搬运场景，研发适用于平板卡车与集装箱等多种车辆的自动装卸车系统，提升物流作业智能化水平。通过融合 3D 相机、3D 激光雷达与视觉传感器，实现车辆位置与货物状态的精准感知，完成从车辆识别、货位识别、路径规划到装卸执行的全过程自动化。系统将满足高效率、低差错率、安全作业等多重要求，推动装卸环节的无人化、柔性化升级。	国际领先	随着智慧物流体系的发展，高节拍、高柔性的自动装卸能力正成为现代物流中心、港口码头和仓配一体化园区的关键需求。本项目成果可广泛应用于物流仓储、集装箱码头、干线运输枢纽等场景，显著提升作业效率，降低人工强度与安全风险，助力企业实现装卸作业的降本增效。该技术将加速物流行业向智能化、无人化方向演进，并具备在全球范围内大规模推广的潜力，成为打造智能物流枢纽的核心技术支撑。
10	高密度动态仓储场景的移动机器人三维空间感知与导航技术	235.00	16.48	16.48	研究阶段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套面向高密度动态仓储场景的移动机器人三维感知与导航系统，实现 AGV 在无固定路径条件下的高精度定位、动态路径规划、智能避障与多机协同作业能力。系统将突破当前 SLAM 技术在地堆库等复杂环境中的适应性瓶颈，显著提升 AGV 的环境理解、路径自主决策与作业柔性，实现复杂地堆场景下的自主存取和灵活堆垛，全面提高仓储作业效率与空间利用率。	国际先进	随着智能仓储需求的不断升级，高密度、柔性化的存储方式成为主流趋势。本项目面向的技术路线可显著提升仓储系统智能化水平和运行效率，在无需固定路径与基础设施改造的前提下实现动态作业能力，适配各类复杂场景（如地堆库、交叉作业区、混合货物区等）。相比传统 AGV 系统，存储密度有望提升 30%以上，货物调取效率明显改善。该技术将加速智能仓储从静态规划向动态感知与自主决策演进，成为企业构建柔性物流体系、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撑，同时具备在工业制造、冷链仓储等多个行业的广泛推广价值。
11	移动机器人仿真应用	175.00	16.04	16.04	研究阶段	本项目旨在构建一个高保真、可扩展的移动机器人仿真环境，支撑控制、感知、规划等核心功能的算法验证与系统级测试。仿真系统将覆盖从单机控制到多机协同的全链路研发需求，支持多机器人路径规划、避障与任务调度等关键功能模块的联合仿真与调试。通过引入虚实结合的仿真测试手段，项目将显著缩短算法开发周期、提升系统设计效率、减少实机测试次数，从而有效降低开发与调试成本。	国内领先	该仿真系统将成为移动机器人研发流程中的关键基础设施，推动研发范式从“实机验证”为主向“仿真驱动”转型。在物流搬运机器人、人形机器人、多 AGV 协同等场景中，该系统可显著提升算法成熟度与部署可靠性，降低实体测试对硬件资源的依赖，提升项目研发效率，加快产品落地周期。未来将作为公司智能机器人研发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赋能高质量、快速迭代的智能机器人产品开发。
12	面向智慧物流的数字孪生与	135.00	35.44	35.44	研究阶段	本项目聚焦于智慧物流领域的数字孪生系统建设，目标是构建一套具备高精度场景还原、真实业务驱动、可视化交互与数据追溯能力的三维仿真平台。系统将为客户提供从	国内先进	数字孪生系统将成为智慧物流项目中提升客户体验和交付效率的关键基础设施。其在业务验证阶段可帮助客户发现流程瓶颈、优

	仿真系统					物流流程建模、任务执行动态演示，到运行数据实时反馈的全过程数字映射，辅助项目快速验证与高效部署。同时，项目还为后续实现更广泛的系统级仿真（如算法仿真、多机调度仿真、故障恢复等）奠定基础，逐步构建物流系统运行的“虚实联动大脑”。		化系统配置，在运维阶段支持故障快速定位、系统状态可视追溯，从而有效缩短部署周期、提升系统稳定性、降低售后成本。未来，系统可进一步拓展至“仿真即上线”的智能开发模式，支持路径规划、多机调度、拥堵回避等算法级仿真与系统级验证，构建支撑柔性制造、智慧仓储与无人配送等复杂场景的通用数字化支撑平台。
13	AGV 量产阶段的自动化生产测试与质量管控系统研发	185.00	46.79	46.79	研究阶段	本课题旨在搭建标准化、自动化的 AGV 整机测试流程，全面覆盖功能、性能、安全等核心测试项，提升测试效率和质量一致性。同时，依托井松自研云平台，构建覆盖数据采集、异常预警、问题追溯与闭环整改的智能质量管控系统，实现测试环节全流程数字化管理。通过系统性能力建设，支撑 AGV 产品的大规模、高质量、快速交付，显著提升部署效率与交付保障能力。	国内领先	随着 AGV 行业进入规模化量产阶段，项目成果将有效替代传统依赖人工的测试与质检方式，全面提升生产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预期单车测试周期将缩短 50%以上，测试准确性和一致性显著提升，返修率和人力成本大幅降低，助力企业构建高效率、高可靠性的交付体系。该体系不仅适用于 AGV 生产流程，还具备高度通用性，可推广应用至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等多个批量制造领域，具备良好的产业化基础与推广价值，是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的关键支撑能力之一。
14	一体化部署软件系统	140.00	55.42	55.42	研究阶段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体化实施部署平台，提供地图编辑、车辆参数配置、监控等核心功能，专注于提升物流系统部署和实施的效率。平台将与公司自研的云平台集成，能够导入关键车型参数和项目数据，显著提高多车型及定制车型的部署效率。通过与调度系统和设备的无缝连接，平台确保文件更新和监控信息的实时性，实现高效的数据流动与任务调度。特别强调用户体验，通过易操作的界面和功能设计，降低操作难度和学习成本，帮助客户快速上手并实现高效操作。未来，平台还计划扩展对不同品牌机器人关键数据展示的支持，进一步提升平台的适用性和扩展性。	国内领先	随着物流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推进，一体化实施部署平台将在多个行业的自动化应用中扮演重要角色，尤其是在多车型、定制车型的高效部署和实施方面。平台的高效数据连接和实时监控功能将有助于提升物流系统的运营效率和响应速度，减少人工干预，提高生产力。在未来，平台将通过支持更多品牌机器人的数据展示，进一步扩大其适用范围和市场潜力。通过提供简洁、易用的操作体验，平台将帮助客户快速上手并实现高效操作，推动物流、仓储等领域的智能化升级，为企业带来更高的生产效率、优化资源管理以及增强市场竞争力。
15	AI 基础设施平台建设	190.00	3.22	3.22	研究阶段	本项目旨在构建一个领先的数据集管理平台，专注于实现完整的数据闭环与高效的数据管理，确保数据在整个研发过程中的可追溯性和完整性。平台将支持数据集的版本追踪与回滚，确保实验的可复现性，并允许记录实验参数、指标及工件，方便比较不同实验和跟踪模型性能。通过实	国内领先	随着物流仓储行业向智能化、自动化方向快速发展，数据驱动的学习类算法成为提升效率、优化操作和智能决策的关键技术。该平台通过实现完整的数据闭环和高效的数据管理，能够为智能算法的研发与部署提供强

						时追踪模型性能指标，并支持在线 OTA 更新，减少人工干预，确保模型的持续优化和高效运行。此外，平台还将集中存储模型版本，支持模型的升级与回滚。依托公司自研的云平台系统，平台在物流仓储行业的领先布局能够为基于数据驱动的学习类算法提供坚实的基础，从而支撑从传统算法向智能算法的顺利切换，推动智慧物流和自动化技术的进一步发展。		大支持，提升从传统算法到智能算法的过渡效率和技术成熟度。依托于公司自研的云平台系统，平台能够灵活应对不同物流仓储场景的需求，推动行业技术创新，提升企业在智能物流领域的竞争力。未来，平台将为更多行业提供定制化的数据管理与智能算法服务，成为行业技术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助力公司在智能化转型的浪潮中占据领先地位。
16	智慧物流云服务平台与数字化管理系统研发	385.00	183.32	183.32	研究阶段	本项目的目标是开发一套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云平台，旨在为公司提供全面的产品管理、智能设备物联网服务（包括 OTA、数据闭环）、远程诊断与监控、异常推送等功能。基于自研云平台的技术优势，平台不仅能够实现与智能设备、调度系统、WMS/WCS 系统、一体化部署平台、井松机器人 APP、ERP、MES 等各大核心软件系统的高效互联，还将大幅提升公司在项目全生命周期中的管理效率。平台提供全链路的数据支撑与可视化图表，确保从销售订单到售后服务的每个环节都能实时监控、精准分析，帮助公司在各个环节快速响应、优化决策并提升整体业务执行效率。	国内领先	随着智能仓储、智慧物流、制造业的快速发展，基于公司自研云平台的智能化和数字化转型将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平台通过提供从项目立项、实施到售后服务的全生命周期数据支撑，并通过可视化图表为管理者提供实时决策支持，极大提升了项目管理的透明度与效率。系统的多系统互联能力将促进公司业务各环节的协同，增强响应速度并优化资源配置，从而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未来，平台将进一步支持更多设备和系统的接入，推动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并促进公司在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领域的持续创新和业务扩展。
17	高精度超重载堆垛机研发	1,400.00	266.57	266.57	研究阶段	1. 提升货物重量 40 吨；2. 行走速度 180m/min；3. 提升速度 30m/min；4. 实现定位精度±5mm；5. 货物到货架立柱安全间隙≤50mm。	国际先进	主要应用于超重载货物搬运，尤其是 40 吨铝卷、钢卷等超重载货物的自动化立体仓储。
18	轻型高精度高速 EMS 研发	300.00	214.00	214.00	结项	1. 行走速度 240m/min；2. 提升速度 90m/min；3. 实现定位精度±3mm；	国内领先	轻型高精度高速 EMS 小车实现运输自动化，满足轮胎生产运输的高效要求，适应不同规格大小的轮胎。
19	AGV 专用四合一的轻载立式舵轮研发	180.00	50.14	50.14	研究阶段	轻载多规格立式舵轮全面普及永磁同步电机，相比市场通用的异步电机舵轮，能效提高 10%，行驶停止精度误差降低 70%，部分机型实现驱动电机与电机驱动器集成。1）254 系列：配备聚氨酯轮胎，实现 2/1.6m/s 的空满载行驶速度，0.8m/s ² 以上加速度，满足舵轮承载 1-1.5T 的小前移、堆高车、小精灵等车型使用；2）343 系列：配备聚氨酯轮胎和橡胶轮胎，实现 2/1.6m/s 的空满载行驶速度，1m/s ² 以上加速度，满足舵轮承载 2-3T 的大前移、1.5T 室内平衡重叉车等车型使用；3）406 系列：配备聚氨酯	国际领先	产品可全面用于 1.5-4t 叉车 AGV 的小前移、平衡重、大前移、全向前移等各种车型使用，并可满足整机 CE 认证的需求，作为整机核心零部件，帮助整机全面提高性能水平。

						轮胎和橡胶轮胎，实现 3/2m/s 的空满载行驶速度，1m/s ² 以上加速度。		
20	一种 1.5T 单驱平衡重式无人叉车研发 ¹	600.00	81.72	81.72	延期（升级延期）	1. 采用橡胶轮胎，3d 激光 slam+RTK 卫星的混合导航技术，整车适应全场景室外工况； 2. 实现 3m/s 的满载行驶速度，加速度可达 1m/s ² 以上，爬坡度：10%，超市主流水平一倍以上； 3. 承载 1500kg. 起升高度：3-5m，门架可实现前倾后仰各 6°； 4. 采用先进的定位算法和导航技术，定位精度达到厘米级，运行效率显著提升，满足高精度。	国际领先	凭借其高定位精度、灵活的可变轴距设计、良好的稳定性和适应性，广泛适用于制造业、仓储物流、港口码头、建筑工地、机场、电力能源、农业等行业的搬运需求。尤其在小吨位、高动态、复杂环境的场景中，其高效、智能、安全的特性能够显著提升物流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21	AGV 专用的高位门架总成研发	180.00	5.68	5.68	研究阶段	1. 本次采购的门架采用无侧滚轮技术，可以压缩侧向空间，提高车辆的通过性； 2. 增加了位置编码器，可以随时监测货叉的位置，提高叉车的放货精度； 3. 选用高强度、低合金钢材料，在保证强度的前提下减轻自重； 4. 模块化设计，多平台公用，降低设计成本； 5. 液压采用永磁同步电机，可以精准控制液压流量，使升降速度可调。	国际领先	此次设计成通过不同配置接口，兼容两种车型，初期可适配 8 米以下的大前移叉车，后续经高度调整，能够应用于 3 - 3.5T 的平衡重叉车。在 3.5T 承载工况下，通过严谨的结构设计与优化，确保门架的结构稳定性及运行平稳性达到卓越水平，有效避免晃动与震颤。同时，着重优化门架的升降速度与货叉伸缩速度，显著提升货物搬运效率，最大程度削减作业时间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此外，配备全面且可靠的多重安全保护装置，涵盖过载保护、防倾翻保护以及高度限位等功能，全方位保障操作人员的人身安全与货物的完整无损，以实现多元使用场景的全方位适配与满足，为公司产品拓展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22	一个用于移动机器人高门架货物下降高性能调速并实现能量回收的系统	190.00	4.18	4.18	研究阶段	实现货物下降过程中的高精度调速，确保货物平稳、安全地降落到指定位置；在货物下降过程中，有效能量回收率 >30%；门架升降精度±5mm，系统响应迅速，从接收到下降指令到开始执行动作的时间不超过 0.5 秒，满足高效作业的需求。降低能源消耗，相比传统系统，能耗降低至少 20%，为企业节省运营成本；提高系统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减少故障率和维修成本，延长设备使用寿命；优化系统结构，降低制造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	国内领先	本项目经过研发后将填补无人叉车门架下降速度采用电机动态调速的空白，实现高效率与高精度的兼容，提升续航并降低液压系统油温，提升系统可靠性。主要应用于大前移式叉车 AGV，同时也可以应用于高位的堆高车与平衡重式叉车 AGV，这在智能制造大趋势的要求下将有十分广阔的前景。

¹一种 1.5T 单驱平衡重式无人叉车研发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预算总额由原来的 280 万元，增加至 600 万元。

23	大前移平台系列移动机器人产品研发	700.00	72.22	72.22	研究阶段	成功研发出一种系列化、标准化、智能化的大前移式移动机器人平台。满足小吨位、小通道宽度、高货位货物等不同工况的搬运需求。对于前移式车型，完成门架前移式和固定式两种方案：（1）门架前移式车型，对于其高位承载具有更优的降载性能。（2）门架固定式车型，对于首层货物高度避空高度要求更低。优化平台车体的配置，平台系列化，可扩充堆高车、全向前移式、平衡重式、CE版、冷库版等多种类型及配置移动机器人。性能:a、实现2m/s的空载行驶速度，加速度可达1.5m/s ² ，同时具备1.8m/s的满载行驶速度，加速度可达1m/s ² 。b、高举升：门架最高可提升至12米，仍拥有负载1000kg@600mm的能力（依据具体车型）c、承载1400-2500kg。d、起升高度：5-12m、定位精度：±10mm.	国际领先	解决小吨位、小通道宽度、高货位货物等不同工况搬运效率低的难题，提高仓储物流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推动无人叉车技术的普及和应用；同时采用模块化设计，使得前移式移动机器人可以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扩展或调整，实现大前移式移动机器人的生产和销售效率，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24	6-10t 室内堆高车平衡重式FMR兼容平台及系列产品研发	270.00	61.10	61.10	研究阶段	1. 平台通过精确计算和设计，优化了车体的配置，使得FMR在高度较高的情况下仍能保持极佳的稳定性。这种优化不仅提高了FMR的承载能力，还显著减少了货物倾斜和滑落的风险； 2. 平台采用了模块化设计，使得FMR可以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扩展或调整。这种设计不仅提高了平台的兼容性和灵活性，还使得堆高车能够轻松适应不同尺寸和类型的货物，满足了多样化搬运需求； 3. 平台在追求高效能的同时，也注重了低能耗的设计。通过采用先进的电机技术和液压系统，FMR在实现高效作业的同时，也降低了能耗和排放，符合绿色仓储的发展趋势； 4. 平台集成了先进的智能控制系统，实现了对FMR各项功能的精确控制。这包括货叉的上升、下降以及车身的前后倾斜等动作，都变得更加灵活和精确。同时，智能控制系统还能实时监控车辆状态，提供故障诊断和预警功能，大大提高了操作的便捷性和安全性； 5. 起升系统高度最高到6米，平衡重式FMR起升系统具有倾斜功能。性能：额定载重：6000Kg-10000Kg；行走速度：空载速度2m/s，满载1m/s；行走加速度：0.6 m/s ² ；转向速度：≥80° /s；行走精度±10mm。	国际领先	该平台具有出色的载重能力，能够承载6-10吨的货物。这一指标确保了堆高车在处理重型货物时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具备足够的升降高度，最高可达到6米，以满足高层货架的操作需求。这种升降能力使得堆高车能够在仓储和物流行业中发挥重要作用，特别是在空间有限的环境中。通过优化平衡重的配置和采用先进的电机及控制系统，FMR实现了高效能与低能耗的结合，提高了作业效率和能源利用效率
25	叉车式移动机器人的多属具适配研发	300.00	41.11	41.11	研究阶段	1. 三向叉属具：载荷能力：1200~1600kg；载荷中心：500~600mm；叉齿长度：1000~1200mm；失载距940~1045mm； 2. 旋转调平属具：载荷能力：1000~2500kg；载荷中心：500~600mm；叉齿长度：1000~1800mm；调平角度：±4°；	国际领先	叉车式移动机器人的多属具适配研发，以便解决由于叉车式移动机器人原配属具功能相对单一，难以全方位满足这些复杂且多元的工况需求。为填补这一市场空白，全方位

						3. 纸卷夹属具：载荷能力：850~3000kg；载荷中心：500~600mm；夹臂宽度：400~1025mm；旋转角度：360°； 4. 单双托盘叉属具：载荷能力：850~3000kg；载荷中心：500~600mm；货叉净张距：400~1025mm；旋转角度：360°； 5. 推出器属具：载荷能力：850~3000kg；载荷中心：500~600mm；推出长度：1300~1600mm；侧移距离：±50mm； 6. 软包夹属具：载荷能力：850~3000kg；载荷中心：500~600mm；张臂范围：500~2780mm；侧移距离：±50mm； 7. 纸箱夹属具：载荷能力：850~3000kg；载荷中心：500~600mm；张臂范围：500~2440mm；侧移距离：±50mm； 8. 伸缩叉属具：载荷能力：850~3000kg；载荷中心：500~600mm；推出长度：0~800mm；侧移距离：±50mm。		满足多元使用需求，有效应对不同企业的生产流程和物料特点，提供高度适配的属具解决方案，满足精细化生产需求。
26	CE 款多系列移动机器人研发	500.00	66.98	66.98	研究阶段	CE 系列托盘搬运式移动机器人额定负载 1000~3000Kg；起升行程 120mm；车体空载速度 2.0m/s，满载 1.0m/s；车体行走精度±10mm；角度精确度达到±1°；满足 CE 认证资质。型号三：CE 系列堆垛式移动机器人额定负载 1000~3000Kg；最大起升高度 4500mm；车体空载速度 1.5m/s，满载 1.2m/s；车体行走精度±10mm；角度精确度达到±1°；满足 CE 认证资质。CE 系列前移式移动机器人额定负载 3000Kg；最大起升高度 11000mm；车体空载速度 1.5m/s，满载 1.0m/s；车体行走精度±10mm；角度精确度达到±1°； 满足 CE 认证资质。安全性：遵循严格的 CE 认证要求，在机械结构设计、电气安全等方面采取措施确保人员和设备的安全。自适应性：通过软件更新等方式，使机器人能够适应更多样化的环境变化，提高灵活性。	国际先进	1) 工业自动化领域：随着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型的步伐加快，对于能够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力成本的自动化解决方案需求日益增长。特别是在汽车制造、电子装配等行业中，移动机器人有着广泛的应用空间。2) 物流仓储行业：电子商务的发展带动了物流行业的快速发展，如何高效地处理海量订单成为企业面临的一大挑战。这类机器人可以用于货物分拣、搬运等工作，有效提升仓库运作效率。3) 医疗健康领域：在医院内部，用于药品配送、医疗器械运输等场景，不仅提高了工作效率，也减少了交叉感染的风险。4) 服务业及其他：酒店、餐厅等服务场所也可以利用此类机器人进行物资运送，为顾客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体验。
27	冷库专用系列移动机器人研发	420.00	35.34	35.34	研究阶段	技术指标：冷库系列托盘搬运式移动机器人额定负载 1000~3000Kg；起升行程 120mm；车体空载速度 2.0m/s，满载 1.0m/s；车体行走精度±10mm；角度精确度达到±1°；适应冷库的复杂环境。冷库系列堆垛式移动机器人额定负载 1000~3000Kg；最大起升高度 4500mm；车体空载速度 1.5m/s，满载 1.2m/s；车体行走精度±10mm；角度精确度达到±1°；适应冷库的复杂环境。冷库系列前移式移动机器人额定负载 3000Kg；最大起升高度 11000mm；车体空载速度 1.5m/s，满载 1.0m/s；车体行走精度±10mm；角度精确度达到±1°；适应冷库的复杂环	国内先进	1. 生鲜电商市场规模持续增长（预计 2025 年中国市场规模超 1.2 万亿元），对冷链仓储自动化需求激增。冷库 AGV 可替代人工在 -25℃ 环境下完成分拣、搬运，降低损耗率（从传统 10% 降至 2% 以下）；2. 疫苗、生物制剂等医药产品需全程 2-8℃ 温控，冷库 AGV 结合 IoT 温湿度监控，可满足 GMP/GSP 认证要求，确保运输可追溯；3. 预制菜行业高速发展（中国 2023 年市场规模超 5000 亿元），冷库 AGV 可实现原料入库、加工、包装全流

						境。		程自动化，减少人工接触污染风险；4. 跨境生鲜、药品进出口依赖高效通关，AGV 与海关智能监管系统对接，实现“保税冷库+AGV”一体化仓；5. 前置仓、冷链驿站等城市末端节点普及，小型 AGV 用于高密度、小批量订单的快速响应（如社区冷库到店配送）；6. 深海渔业加工、极地科考等极端低温场景中，耐寒 AGV 替代高危人工作业。
28	轮式类人形搬运机器人机体研发	920.00	459.03	459.03	研究阶段	机器人技术指标包括：负载物料尺寸为 400*600*400 毫米，最小载荷中心距为 300 毫米，能够持续承载；行走速度不低于 3 米/秒（1 米/秒为轮行速度，即步行速度），空载或负载状态下可降低 20%； 加减速率不小于 4 米/秒 ² ，以快速调整平衡；操作可达性要求操作半径至少为 500 毫米，高度范围为 0 至 2000 毫米；关节温升在持续负载工况下不超过 45 摄氏度；地形适应能力包括爬坡度不低于 20%，可跨越高度为 100 毫米，以及过缝能力至少为 100 毫米；测试要求包括：连续搬运 30 公斤负载时，关节定位误差小于 0.1 度；2 循环负载运行 48 小时后，零部件无塑性变形。	国内先进	搬运与分拣：人形机器人能够承担各类复杂的搬运与分拣任务，它们能够精确地识别物料并将其搬运至指定位置，从而显著提升工作效率与精确度。仓储管理：在仓储环境中，人形机器人能够独立构建并更新工作环境地图，并依据地图信息进行自主决策，实现自主避障及自主选择路线。它们能够应对各种复杂环境下的仓储管理任务，包括物料盘点、货架管理等。
29	智能仓库管理系统研发 V4.0	810.00	310.88	310.88	研究阶段	提升系统智能化水平：引入最新的物联网（IoT）、人工智能（AI）、大数据分析等技术，使仓储管理系统能够实时监控库存状态、自动优化调度策略，并提供智能决策支持。增强功能模块：新增和优化关键功能模块，如自动补货、动态库位管理、智能路径规划等，以满足现代供应链对高效运作的要求。加强系统集成能力：实现 WMS 与其他业务系统（如 ERP、CRM）的无缝对接，打破信息孤岛，确保数据流通顺畅，提高整体运营效率。改善用户体验：设计更加简洁易用的操作界面，降低员工培训成本，同时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优化性能表现：改进系统架构，提升处理速度和稳定性，减少故障发生率，从而降低维护成本。	国内领先	增强了系统处理大规模订单的能力，实现了对市场动态的即时响应，并提升了库存管理的精确性，以追求更高的灵活性、效率和精确度。此外，通过引入先进的数据分析技术，系统能够对销售数据进行深入挖掘，从而为决策者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该技术的应用显著提升了预测销售趋势的准确性，为库存优化和供应链管理提供了坚实的数据基础。在技术层面，系统采用了模块化设计，使得各个功能模块能够独立开发和维护，极大地提高了系统的可扩展性和维护效率。模块化设计还允许系统根据业务需求的变化快速适应，确保了系统的长期稳定运行。
30	面向智能仓储的工艺设计平台研发	510.00	107.51	107.51	研究阶段	减少技术依赖：平台降低了开发的技术门槛，甚至业务用户也可以参与系统的开发和维护，这显著降低了人力成本。降低实施成本：通过减少开发时间和资源投入，平台可以帮助企业降低项目的整体成本，包括软件开发、测试和部署的费用。降低运维难度：平台将复杂的业务流程进	国内领先	通过提供图形化界面和预构建模块，大幅减少了传统软件开发中手写代码的工作量，使开发者能够更专注于业务逻辑的实现，而非技术细节。同时它降低了技术门槛，使得非专业开发者也能参与到应用开发中来。对于

						行可视化呈现，便于非专业人员了解仓储系统的运行流程，降低了系统的维护难度和成本。灵活适应业务变化：平台的可视化设计允许业务用户根据实际需求动态调整系统功能，如添加新的工序，实现货物运输的过程管理。版本控制：平台内置版本控制功能，业务用户可以轻松回滚到之前的版本，避免因错误修改导致的系统故障。		传统企业来说，这意味着更快的开发速度、更低的成本，以及更高的灵活性。
合计	/	13,720.00	3,292.67	4,876.44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31	21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1.94	21.9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798.04	2,646.5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2.11	12.20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2	0.87
硕士	38	16.45
本科	170	73.59
大专及以下	21	9.09
合计	231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5 岁以下	33	14.29
25-30 岁	82	35.50
31-35 岁	76	32.90
36-40 岁	33	14.29
41-50 岁	6	2.60
51 岁以上	1	0.43
合计	231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 技术创新与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作为智能仓储物流设备与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所从事的业务集合机械、电气、控制、软件、算法、信息、通讯、物联网、视觉定位、人工智能等多方面多领域的技术，需要对技术和产品不断进行升级以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若不能根据市场变化持续创新、开展新技术的研发，或是新技术及新产品开发不成功，或是由于未能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应用的发展趋势而未能将新技术产业化，将削弱公司提供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解决方案的竞争力，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技术被侵权风险

公司存在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泄密或被盗用，公司的竞争优势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3. 技术人员流失和短缺的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掌握核心技术与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展，若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人才，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 新客户开拓不力带来的风险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具有投资规模大、使用期限长的特点，不同于日常消费品或经常性原材料的采购，单一主体客户短期内一般不会重复投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与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类似，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变化较多，主要客户多为新增客户。因此，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需要不断开发新客户。若公司新客户开拓不力，不能持续获得新的订单，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下滑甚至出现亏损。

2. 客户在项目验收中的主导权较大，可能导致项目验收时间较长，从而使不同会计期间收入存在波动

公司以客户签署的验收文件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由于智能仓储物流系统的非标属性，在交付至验收阶段，可能需要按照客户的实际需求进一步调整优化，达到要求后客户才签署验收文件；同时公司客户主要为上市公司（含其子公司）和大中型企业，其项目验收标准和流程严格，在验收环节有较大的主导权。因此，公司项目验收时间受客户的影响较大，存在由于项目验收周期长短不同而导致的各会计期间收入和利润大幅波动风险。

3.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和外购件，其中外购件主要为货架、电机减速机、轴承、电气元件、五金件等。公司生产所需的钢材，以及以钢材为基础的外购件价格，随钢材市场价格的波动而波动。如果钢材等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业务开拓和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的影响。

4. 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智能仓储物流行业的发展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消费者需求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市场需求波动较大。如果企业不能准确预测市场需求的变化，合理规划产能和资源配置，就可能导致库存积压或供不应求的情况，影响企业的经济效益。

5. 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解决方案，具有定制化特点，且涉及诸多业务环节，要求公司具有较强的项目管理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项目不断增多，将对公司的项目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等不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制约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从而削弱市场竞争力，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 技术更新迭代风险

智能仓储物流行业的技术发展日新月异，如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机器人技术等不断取得新的突破和应用。企业如果不能及时跟上技术发展的步伐，进行技术创新和系统升级，其现有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就可能很快落后于市场需求，降低企业的竞争力。

（三）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产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81,241,689.24 元、合同资产 84,098,714.31 元，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随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长。如果未来客户受到行业市场环境变化或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当，可能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产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上市募集的资金增加了公司的净资产，虽然公司对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详尽的可行性分析，但是，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和试运营周期，难以在短期内达到预期效益，短期内净利润增长速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的增长速度，从而使公司可能面临因净资产规模扩大，而导致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3. 毛利率波动风险

2025 年半年度公司产品毛利率为 18.83%，公司提供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解决方案为定制化、非标产品，定价受市场竞争、项目的复杂程度、客户对公司的认可度、项目的设备配置、实施周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项目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随着未来市场竞争的变化，可能出现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五、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7,375,924.10 元，较上年同期 346,377,962.81 元增长 3.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8,725.80 元，较上年同期 25,582,643.05 元下降 98.0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57,375,924.10	346,377,962.81	3.18
营业成本	290,073,811.94	253,891,609.64	14.25
销售费用	22,699,188.16	24,471,302.75	-7.24
管理费用	16,223,508.67	13,800,843.84	17.55
财务费用	977,076.77	-2,282,152.4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3,709,174.22	31,894,558.15	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962.94	-63,410,839.3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34,608.26	92,463,322.70	-15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60,734.62	-15,225,048.09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贷款利息增加，以及本报告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比较多，到期后收入已计入投资收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动优化供应链账期管理，加强库存周转控制，本期存货增长幅度远低于上年同期增幅，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显著改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启用新办公大楼，大量投入工程设备以及为扩大产能全资子公司购买新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新增几笔借款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7,443,899.95	653.65%	主要系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否
投资收益	1,732,099.38	152.10%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否
信用减值损失	852,479.78	74.86%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转回所致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52,493.15	1.75	-	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4,093,580.77	1.98	54,009,566.35	3.14	-36.87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背书结算供应商款项较多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44,192.04	0.06	383,316.08	0.02	172.41	主要系本报告期待抵扣、认证进项税较多所致
固定资产	140,587,195.01	8.18	86,603,454.58	5.03	62.33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研发中心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	0.00	44,525,441.56	2.59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研发中心转

						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806,465.56	0.05	1,391,644.78	0.08	-42.05	主要系本报告期租赁资产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47,991,986.84	2.79	14,650,087.05	0.85	227.59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购置土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25,743.77	0.31	38,673,748.89	2.25	-86.23	主要系可转让大额存单到期后未再继续投资购买所致
短期借款	107,171,111.20	6.23	57,218,805.56	3.32	87.30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08,564,122.98	6.31	61,693,389.54	3.58	75.97	主要系报告期内以票据支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681,452.21	0.62	17,932,270.82	1.04	-40.43	主要系上期未计提年终奖于本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6,378,673.24	0.37	11,844,496.88	0.69	-46.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期末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1,859,270.00	1.27	7,515,102.16	0.44	190.87	主要系公司计提派发2024年年度现金分红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7,359.65	0.03	1,097,205.15	0.06	-48.29	主要系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的规定，定期支付了租金
租赁负债	183,780.79	0.01	294,572.20	0.02	-37.61	主要系租赁到期，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417,346.46	0.02	1,757,112.12	0.10	-76.25	主要系前期收到政府补助本期转入当期损益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4,000,000.00	1,000,000.00	3300.00%

本报告期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增加实缴资本 3,4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实缴资本为 3,50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同意终止原募投项目——“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投入新募投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同时一并投入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新募投项目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总投资估算 38,924.97 万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9,297,836.38	52,493.15	-	-393,351.95	725,807,737.23	695,777,378.08	-	48,987,336.73
合计	19,297,836.38	52,493.15	-	-393,351.95	725,807,737.23	695,777,378.08	-	48,987,336.73

注：资产类别—其他：指的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控制的公司包括：井松软件、井松机器人（杭州）、合肥井松机器人；参股公司为高唐穗融七号、江苏星链激光。

➤ 控股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井松软件	子公司	智能物流系统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	1,000.00	100.00%	1,771.21	89.96	360.86	-769.92	-768.46
井松机器人（杭州）	子公司	智能物流系统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	100.00%	1,425.82	-1,119.13	272.74	-418.99	-418.84
合肥井松机器人	子公司	工业机器人销售、制造、安装、维修	5,000.00	100.00%	3,523.36	3,438.97	-	-43.39	-43.39

➤ 参股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法定代表人	企业类型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注册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与井松智能主营业务的关系
高唐穗融七号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企业	2021-12-09	32,740.36	-	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人和街道光明东路15号南一门290米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	与井松智能主营业务无关

江苏星链激光科技有限责任 公司	徐剑秋	有限责任公 司（自然人投 资或控股）	2020-12-14	2,103.9344	1,361.8557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 尚湖镇翁庄路9号	光电子器件制造； 光电子器件销售 （详见备注②）	系工业自动化控制 系统材料供应商
--------------------	-----	--------------------------	------------	------------	------------	-----------------------	--------------------------------	---------------------

备注：①2021 年 10 月 8 日，山东省高唐县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泉林集团以及山东泉林等 22 家关联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的安排，公司所涉及债权的清偿情况，为现金方式偿还+债转股方式偿还，故公司作为山东泉林的债权人，取得高唐穗融七号 4.04%合伙份额。

②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许磊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朱迎伍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孙雪芳	监事	离任
尹道骏	职工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第一百二十一条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且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选举尹道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尹道骏先生由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及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贡献，对核心技术人员认定主要考虑以下因素：（1）在智能物流及仓储装备领域的专业知识背景、丰富的工作资历和项目经验；（2）在公司研发部门担任重要职务，如技术负责人、研发部门主管或主要成员；（3）对公司技术和产品研发作出重要贡献，例如主要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的发明人或设计者、主要技术标准的起草者、核心技术的主要贡献者、研发项目的关键参与者；（4）在公司发展规划、技术创新和产品体系构建方面发挥主导作用，是公司技术发展的主要推动者。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不变。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姚志坚	注 1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阮郭静	注 2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凌	注 3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周利华（已离任）	注 4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尹道骏	注 5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许磊、孙雪芳，董事朱祥芝	注 6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王丹	注 7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凌志投资、犇志投资	注 8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详见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9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10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李凌	注 11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安元基金、华贸投资	注 12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凌志投资、犇志投资、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注 13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时任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姚志坚、李凌、朱祥芝、尹道骏、周利华（已离任）、吴焱明、凌旭峰、蒋本跃、程晓章、许磊（已离任）、孙雪芳（已离任）	注 14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王丹	注 15	2022 年 5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或发行人井松智能	注 16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17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上市公司或发行人井松智能	注 18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19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或发行人井松智能	注 20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21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李凌、朱祥芝、尹道骏、周利华（已离任）、程晓章、蒋本跃、凌旭峰、吴焱明	注 22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23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24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或发行人井松智能	注 25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26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27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李凌、朱祥芝、尹道骏、周利华（已离任）、程晓章、蒋本跃、凌旭峰、吴焱明	注 28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王丹	注 29	2022 年 5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或发行人井松智能	注 30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	注 31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李凌、朱祥芝、尹道骏、周利华（已离任）、程晓章、蒋本跃、凌旭峰、吴焱明	注 32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王丹	注 33	2022 年 5 月 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安元基金、华贸投资	注 35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注 36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下股东音飞储存、郭君丽、徐伟、刘振、樊晓宏、吴睿、张静、黎敏	注 37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井松智能、激励对象	注 38	2024 年 7 月 12 日	是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
- (3) 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年内，如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 (4)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若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 (5)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 (6)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 (7) 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自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注 2: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年内，如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4)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若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5)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注 3: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3)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 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年内，如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若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6)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注 4: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3)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 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年内，如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若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6)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注 5: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3)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 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二年内，如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若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6)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7) 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自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注 6: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若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3)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违反前述承诺所获得的减持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注 7: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3)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注 8: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合伙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注 9: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任何与井松智能及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与井松智能不存在同业竞争；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未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井松智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会与井松智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予井松智能；

(3) 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井松智能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4)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井松智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0: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井松智能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井松智能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井松智能公司章程及井松智能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井松智能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人将不利用在井松智能中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井松智能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井松智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井松智能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注 11: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井松智能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井松智能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井松智能公司章程及井松智能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井松智能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人将不利用在井松智能中的股东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井松智能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井松智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井松智能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2: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井松智能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井松智能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井松智能公司章程及井松智能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井松智能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将不利用在井松智能中的股东地位，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在与井松智能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公司将在井松智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井松智能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公司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注 13:

(1) 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如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井松智能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井松智能公司章程及井松智能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井松智能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合伙企业将不利用在井松智能中的股东地位，为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在与井松智能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在井松智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井松智能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合伙企业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注 14:

(1) 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其他关联方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依照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平等行使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利用在公司的职务便利，为本人、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其他关联方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3) 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自身职责，进行审议表决/监督，以维护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4)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5:

(1) 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其他关联方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依照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平等行使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利用在公司的职务便利，为本人、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人其他关联方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3) 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自身职责，进行审议表决/监督，以维护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4)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6:

(1)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事项经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事项经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公司将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和数量作相应调整）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回购时，法律法规及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4)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同时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注 17:

(1)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事项经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情形，则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和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本人将延期在发行人处领取全部股东分红及 50%的薪酬（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但因赔偿损失资金需要转让股份的除外），直至本人将承诺的赔偿等义务完全履行完毕时止；

(5) 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情形，若发行人未能履行其承诺义务的，本人将自前述事项发生之日，延期在发行人处领取全部股东分红及 50%的薪酬（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将不得转让（但因赔偿损失资金需要转让股份的除外），直至发行人将承诺的回购或购回等义务完全履行完毕。

注 18: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注 19:

本人作为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审议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人将表示同意并投赞成票。

注 20:

(1) 若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并已经公开发行上市的，公司或者负有责任的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证监会作出的责令回购决定书，向投资者回购或买回股票。

(2)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同时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注 21:

(1) 若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并已经公开发行上市的，公司或者负有责任的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证监会作出的责令回购决定书，向投资者回购或买回股票。

(2) 若负有责任的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同时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该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本人将延期在公司领取全部股东分红及 50%的薪酬（若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但因赔偿损失资金需要转让股份的除外），直至本人将承诺履行完毕时止。

注 22:

- (1)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事项经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 (3)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和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前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本人将延期在发行人处领取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及 50% 的薪酬（如有），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将不得转让（但因赔偿损失资金需要转让股份的除外），直至本人将承诺的赔偿等义务完全履行完毕时止。

注 23:

本人作为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井松智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井松智能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以下统称“井松智能”）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等缴纳事宜承诺如下：

如应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或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井松智能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部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保证井松智能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的，造成公司利益受损的，本人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同时，本人仍将在限期内将前述承诺义务履行完毕。

注 24: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的其他关联方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或转移井松智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

- (1) 将在井松智能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及向井松智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将所占用资金及利息归还井松智能或其子公司；
- (2) 井松智能有权直接扣减分配给本人的现金红利以及 50% 的薪酬（若有），用以偿还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的其他关联方所占用的资金。

注 25:

- (1) 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6:

- (1) 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7:

-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 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 (3) 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发行完毕前，若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4)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8:

- (1) 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将全力支持和配合公司规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讨论或拟定关于约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制度和规定。同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上市公司规定及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要求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 (3)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前，若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29:

- (1) 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将全力支持和配合公司规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讨论或拟定关于约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制度和规定。同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上市公司规定及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要求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 (3)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前，若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30:

- (1)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 本公司将极力敦促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3) 在触发本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本公司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董事会未在回购条件满足后 10 日内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的，本公司将延期发放董事 50% 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公司董事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之日止。
- (4) 在触发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延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放其全部股东分红以及 50% 的薪酬（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 在触发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延期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 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 在本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本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

注 31:

(1)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本人将极力敦促发行人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 在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增持股票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自违反《稳定股价预案》之日起，本人将延期领取公司全部股东分红以及 50% 的薪酬（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4) 如发行人未能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提议召开相关公司董事会会议或股东大会会议并对有关议案投赞成票。

注 32:

(1)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本人将极力敦促发行人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 本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不履行承诺。

(4) 在触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增持股票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稳定股价预案》之日起，本人将延期领取薪酬（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33:

(1)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本人将极力敦促发行人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 本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不履行承诺。

(4) 在触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增持股票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稳定股价预案》之日起，本人将延期领取薪酬（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34:

2022 年 10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志坚、阮郭静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凌、犇智投资、凌志投资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董事周利华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祥芝将其通过凌志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尹道骏将其通过犇智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注 35: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注 36: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合伙企业在所持井松智能股票锁定期满后如拟减持的，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股份减持的规定，结合井松智能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接受处罚。

注 37: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注 38:

激励对象已签署《激励对象承诺书》，承诺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均为本人自筹资金；本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担保或用于偿还债务。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本次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本次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 集 资 金 来 源	募 集 资 金 到 位 时 间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募 集 资 金 净 额 (1)	招 股 书 或 募 集 说 明 书 中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2)	超 募 资 金 总 额 (3)=(1)-(2)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4)	其 中：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超 募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总 额 (5)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募 集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6)=(4)/(1)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超 募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7)=(5)/(3)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8)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占 比 (%) (9) =(8)/(1)	变 更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首 次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2022 年 5 月 31 日	529,210,471.92	465,489,180.52	338,376,100.00	127,113,080.52	209,522,656.19	30,000,000.00	45.01	23.60	14,406,806.86	3.09	113,324,283.33
合 计	/	529,210,471.92	465,489,180.52	338,376,100.00	127,113,080.52	209,522,656.19	30,000,000.00	/	/	14,406,806.86	/	113,324,283.33

注：（1）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扣除应付未付 1,000.00 万后剩余募集资金为 113,324,283.33 元（含利息收入），已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变更投入“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 金额为 113,324,283.33 元。

（2）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包含了用超募资金补流投入的 3,000.00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同意终止原募投项目—“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投入新募投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同时一并投入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新募投项目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总投资估算 38,924.97 万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支付。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	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34,484,657.77 (注 1)	3,906,047.77	24,484,657.77	71.00	已终止	否	否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注 2	不适用

发行股票	改造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0000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22,954,591.45 （注3）	0.00	0.00	0.00	2027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78,602,200.00	10,500,759.09	35,037,998.42	44.58	2025年12月	否	否	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120,000,000.00	0.00	12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合计	/	/	/	/	456,041,449.22	14,406,806.86	179,522,656.19	/	/	/	/	/		/	/	

注 1：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34,484,657.77 元为该项目终止后实际拟投入金额。

注 2：①公司销售规模日益扩大，原募投项目产能规划已显不足；②根据 GGII 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8 年全球移动机器人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880 亿元，尤其是 AGV、AMR 等设备需求受电商、新能源、医药等行业推动，头部企业订单激增。故公司原募投项目产能规划需及时调整，进一步适应行业增长需求；③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发展和数字化转型的加速，智能仓储物流行业在多个技术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公司原募投项目技改方案基于的技术水平，可能无法适配当前柔性制造、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新需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注 3：年产 10000 台套一期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222,954,591.45 元：包括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13,324,283.33 元，以及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109,630,308.12 元。

注 4：由于市场环境、公司业务整体发展战略性安排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延缓，未能按计划时间达到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备注
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补流还贷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	新建项目	109,630,308.12	0.00	0.00	
合计	/	139,630,308.12	30,000,000.00	/	/

注：投入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的超募资金金额，包含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超募账户所有利息收入。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2025 年 5 月 17 日	取消项目	139, 773, 900. 00	24, 484, 657. 77	年产 10000 台套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线一期项目	见“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注 2	0.00	详见（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之“其他说明”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5 月 23 日	32,000.00	2024 年 5 月 23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3,000.00	否
2025 年 5 月 16 日	27,000.00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井松机器人已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于 2025 年 6 月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股。

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转增的13,895,490股于当日上市流通，由此公司总股本由86,846,810股增加至100,742,300股。

上述股份变动，以2025年初公司总股本86,846,81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半年度末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公司股份变动前后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86
每股净资产(元/股)	9.52	8.211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姚志坚	0	17,238,136	19.85	17,238,136	17,238,136	无		境内自然 人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 司	-868,391	8,702,905	10.02	0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华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6,361,875	7.33	0	0	冻结	6,361,875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李凌	0	5,501,750	6.34	5,501,750	5,501,750	无		境内自然 人
合肥彝智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4,281,850	4.93	4,281,850	4,281,850	无		其他
合肥凌志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3,654,000	4.21	3,654,000	3,654,000	无		其他
阮郭静	0	3,272,549	3.77	3,272,549	3,272,549	无		境内自然 人
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 限合伙）	-3,435,713	1,479,127	1.70	0	0	无		其他
施林娣	0	920,088	1.06	0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叶向东	56,000	688,000	0.79	0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702,905	人民币普通 股		8,702,905	
华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61,875	人民币普通 股		6,361,875	
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1,479,127	人民币普通 股		1,479,127	
施林娣				920,088	人民币普通 股		920,088	
叶向东				688,000	人民币普通 股		688,000	
周利华				687,083	人民币普通 股		687,083	
楼永兴				574,000	人民币普通 股		574,000	
左春梅				500,000	人民币普通 股		500,000	
郭君丽				458,000	人民币普通 股		458,000	
秦菊英				456,400	人民币普通 股		456,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股东中，姚志坚、阮郭静、李凌、凌志投资、犇智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姚志坚、阮郭静夫妇系公司的实控人；犇智投资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姚志坚； 2.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 量	
1	姚志坚	17,238,136	2025 年 12 月 8 日	0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李凌	5,501,750	2025 年 12 月 8 日	0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3	合肥犇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1,850	2025 年 12 月 8 日	0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4	合肥凌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54,000	2025 年 12 月 8 日	0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5	阮郭静	3,272,549	2025 年 12 月 8 日	0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6	GUO ZHAOQIN	60,000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12-24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售条件详见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7	葛玉标	60,000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12-24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售条件详见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8	胡敏	60,000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12-24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售条件详见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9	叶平	60,000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12-24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售条件详见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10	周怀健	60,000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12-24 个月内解除限售 5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售条件详见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姚志坚、阮郭静、李凌、凌志投资、犇智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姚志坚、阮郭静夫妇系公司的实控人；犇智投资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姚志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68,200,557.85	356,359,573.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0,052,493.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4,093,580.77	54,009,566.35
应收账款	七、5	481,241,689.24	534,257,376.1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2,094,843.58	12,457,836.38
预付款项	七、8	20,825,725.12	24,085,583.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3,436,378.12	16,990,383.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49,391,586.33	428,267,112.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84,098,714.31	77,788,257.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025,799.06	1,991,130.8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44,192.04	383,316.08
流动资产合计		1,496,505,559.57	1,506,590,135.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990,029.29	4,195,158.6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840,000.00	6,84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40,587,195.01	86,603,454.58

在建工程	七、22		44,525,441.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06,465.56	1,391,644.78
无形资产	七、26	47,991,986.84	14,650,087.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06,646.10	275,52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200,161.52	18,540,65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325,743.77	38,673,74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948,228.09	215,695,723.43
资产总计		1,719,453,787.66	1,722,285,859.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7,171,111.20	57,218,80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8,564,122.98	61,693,389.54
应付账款	七、36	375,630,081.07	403,580,273.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41,090,394.35	295,297,68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681,452.21	17,932,270.82
应交税费	七、40	6,378,673.24	11,844,496.88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859,270.00	7,515,102.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853,327.88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67,359.65	1,097,205.1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466,583.99	12,180,483.98
流动负债合计		882,409,048.69	868,359,715.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83,780.79	294,572.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940,383.09	10,604,201.02
递延收益	七、51	417,346.46	1,757,112.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07,690.84	309,27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49,201.18	12,965,159.22
负债合计		892,258,249.87	881,324,874.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6,846,810.00	86,846,8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89,921,061.19	487,846,155.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34,000.00	1,734,000.00
专项储备		1,551,364.72	-
盈余公积	七、59	29,526,081.36	29,526,081.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7,616,220.52	235,007,93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7,195,537.79	840,960,984.6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7,195,537.79	840,960,984.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9,453,787.66	1,722,285,859.19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8,342,243.47	344,412,824.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52,493.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093,580.77	54,009,566.35
应收账款	十九、1	481,676,085.80	533,724,232.37
应收款项融资		12,094,843.58	12,457,836.38
预付款项		22,559,551.62	24,085,583.1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274,340.38	16,819,309.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49,391,586.33	425,777,463.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1,300,590.01	75,076,966.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5,799.06	1,991,130.87
其他流动资产		522,238.51	374,200.19
流动资产合计		1,485,333,352.68	1,488,729,114.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90,029.29	4,195,158.6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5,000,010.00	21,000,01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40,000.00	6,84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485,247.66	86,506,452.64
在建工程		-	44,525,441.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9,089.25	877,996.35
无形资产		14,608,251.15	14,650,087.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6,646.10	275,52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25,399.56	16,323,48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25,743.77	38,673,74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880,416.78	233,867,909.29
资产总计		1,727,213,769.46	1,722,597,023.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171,111.20	52,218,80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8,564,122.98	61,693,389.54
应付账款		379,733,607.57	409,196,870.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9,074,217.67	287,711,241.06
应付职工薪酬		8,759,675.39	14,824,304.30
应交税费		6,281,007.85	10,943,661.81
其他应付款		15,517,411.85	2,050,526.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853,327.88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5,036.49	899,954.84
其他流动负债		9,805,480.49	11,898,988.88
流动负债合计		860,261,671.49	851,437,743.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940,383.09	10,604,201.02
递延收益		417,346.46	1,757,112.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000.00	306,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63,729.55	12,667,313.14
负债合计		869,925,401.04	864,105,056.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6,846,810.00	86,846,8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9,921,061.19	487,846,155.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34,000.00	1,734,000.00
专项储备		1,551,364.72	
盈余公积		29,526,081.36	29,526,081.36
未分配利润		247,709,051.15	252,538,92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7,288,368.42	858,491,967.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7,213,769.46	1,722,597,023.59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7,375,924.10	346,377,962.8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57,375,924.10	346,377,962.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5,994,505.82	323,573,847.6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90,073,811.94	253,891,609.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311,746.06	1,797,685.80

销售费用	七、63	22,699,188.16	24,471,302.75
管理费用	七、64	16,223,508.67	13,800,843.84
研发费用	七、65	33,709,174.22	31,894,558.15
财务费用	七、66	977,076.77	-2,282,152.49
其中：利息费用		1,813,819.14	635,615.79
利息收入		888,712.42	2,992,386.57
加：其他收益	七、67	7,443,899.95	8,774,183.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732,099.38	457,99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2,493.15	453,309.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52,479.78	-5,867,427.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19,965.66	1,355,708.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2,424.88	27,977,882.9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609.83	3,887.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8,815.05	27,973,995.8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40,089.25	2,391,35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725.80	25,582,643.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725.80	25,582,643.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725.80	25,582,643.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8,725.80	25,582,643.0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8,725.80	25,582,643.0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53,115,148.99	341,856,622.6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87,584,163.08	253,891,609.64
税金及附加		2,256,225.30	1,686,252.25
销售费用		20,183,550.08	22,703,292.68
管理费用		14,762,738.42	13,129,995.64
研发费用		23,276,612.51	21,409,938.07
财务费用		954,485.63	-2,266,706.18
其中：利息费用		1,787,010.68	634,424.32
利息收入		883,597.27	2,975,009.04
加：其他收益		7,262,611.20	7,909,674.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732,099.38	457,99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493.15	453,309.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4,262.07	-5,878,27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5,395.46	1,376,600.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63,444.31	35,621,543.8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609.83	3,887.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59,834.48	35,617,656.76
减：所得税费用		599,260.48	2,367,967.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60,574.00	33,249,689.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60,574.00	33,249,689.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60,574.00	33,249,689.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401,935.04	334,308,139.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032,368.41	15,010,82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434,303.45	349,318,963.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411,424.55	306,700,832.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78,600.91	81,732,451.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00,535.55	5,810,98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七、78	14,426,779.50	18,485,537.95

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717,340.51	412,729,80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962.94	-63,410,83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0,476,219.18	509,584,849.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2,099.38	457,99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9.8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204,758.73	510,042,841.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029,366.99	13,499,776.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5,010,000.00	404,079,742.4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039,366.99	417,579,519.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34,608.26	92,463,32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114,000.09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14,000.09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8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93,012.71	13,594,49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80,252.76	1,630,551.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53,265.47	35,225,04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60,734.62	-15,225,04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3,089.30	13,827,435.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384,019.15	224,097,762.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727,108.45	237,925,197.98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690,482.97	321,419,637.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7,010.26	14,112,98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317,493.23	335,532,621.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732,437.82	307,299,045.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129,208.23	69,165,20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98,315.53	4,138,786.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8,308.23	16,911,65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238,269.81	397,514,68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9,223.42	-61,982,06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0,476,219.18	509,584,849.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2,099.38	457,99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9.8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204,758.73	510,042,841.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25,720.24	13,456,19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9,010,000.00	405,079,742.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435,720.24	418,535,94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30,961.51	91,506,90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114,000.09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14,000.09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8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93,012.71	13,594,49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725.74	1,569,28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30,738.45	35,163,78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83,261.64	-15,163,784.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1,523.55	14,361,05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437,270.52	205,670,512.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868,794.07	220,031,562.39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846,810.00				487,846,155.75		1,734,000.00		29,526,081.36		235,007,937.57		840,960,984.68	840,960,98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846,810.00				487,846,155.75		1,734,000.00		29,526,081.36		235,007,937.57		840,960,984.68	840,960,98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74,905.44			1,551,364.72			-17,391,717.05		-13,765,446.89	-13,765,446.89
（一）综合收益总 额											498,725.80		498,725.80	498,725.80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074,905.44								2,074,905.44	2,074,905.44
1．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2,074,905.44								2,074,905.44	2,074,905.4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890,442.85		-17,890,442.85		-17,890,442.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90,442.85		-17,890,442.85		-17,890,442.8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51,364.72						1,551,364.72		1,551,364.72
1. 本期提取							1,551,364.72						1,551,364.72		1,551,364.72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846,810.00				489,921,061.19		1,734,000.00	1,551,364.72	29,526,081.36		217,616,220.52		827,195,537.79		827,195,537.79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永 续	其 他											

		股	债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28,464.00				514,814,196.80	9,115,338.39	867,000.00		24,683,490.09		209,932,046.83		800,609,859.33		800,609,85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28,464.00				514,814,196.80	9,115,338.39	867,000.00		24,683,490.09		209,932,046.83		800,609,859.33		800,609,85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78,346.00				-26,101,590.42	983,675.91					12,588,785.25		12,081,864.92		12,081,864.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582,643.05		25,582,643.05		25,582,64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6,755.58	983,675.91							-506,920.33		-506,920.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6,755.58								476,755.58		476,755.58
4. 其他						983,675.91							-983,675.91		-983,675.91
（三）利润分配											-12,993,857.80		-12,993,857.80		-12,993,857.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93,857.80		-12,993,857.80		-12,993,857.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26,578,346.00				-26,578,346.00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78,346.00				-26,578,34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785,276.59					1,785,276.59		1,785,276.59
2. 本期使用							1,785,276.59					1,785,276.59		1,785,276.5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006,810.00				488,712,606.38	10,099,014.30	867,000.00	0.00	24,683,490.09		222,520,832.08		812,691,724.25	812,691,724.25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846,810.00				487,846,155.75		1,734,000.00		29,526,081.36	252,538,920.00	858,491,96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846,810.00				487,846,155.75		1,734,000.00		29,526,081.36	252,538,920.00	858,491,96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4,905.44			1,551,364.72		-4,829,868.85	-1,203,59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60,574.00	13,060,574.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4,905.44						2,074,905.4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74,905.44						2,074,905.4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890,442.85	-17,890,442.8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90,442.85	-17,890,442.8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51,364.72			1,551,364.72
1.本期提取								1,551,364.72			1,551,364.72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846,810.00				489,921,061.19		1,734,000.00	1,551,364.72	29,526,081.36	247,709,051.15	857,288,368.42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28,464.00				514,814,196.80	9,115,338.39	867,000.00		24,683,490.09	221,949,456.38	812,627,26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28,464.00				514,814,196.80	9,115,338.39	867,000.00		24,683,490.09	221,949,456.38	812,627,26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78,346.00				-26,101,590.42	983,675.91				20,255,831.47	19,748,91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49,689.27	33,249,689.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6,755.58	983,675.91					-506,920.3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6,755.58						476,755.58
4.其他						983,675.91					-983,675.91
（三）利润分配										-12,993,857.80	-12,993,857.8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93,857.80	-12,993,857.8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578,346.00				-26,578,346.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78,346.00				-26,578,346.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1,785,276.59			1,785,276.59
2.本期使用								1,785,276.59			1,785,276.5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006,810.00				488,712,606.38	10,099,014.30	867,000.00	0.00	24,683,490.09	242,205,287.85	832,376,180.02

公司负责人：姚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祥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祥芝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合肥井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571,348.00 元，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1007998066372。

2022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503 号《关于同意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857,116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857,11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428,464.00 元。

2024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0 股。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59,428,464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 365,474 股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本次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6,578,34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86,006,810.00 元。

2024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4 年 8 月 5 日为授予日，以 6.7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2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05,474 股。其中 365,474 股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840,000 股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86,006,810 股增至 86,846,81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846,810.00 元。

公司的经营地址：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 128 号。法定代表人为姚志坚。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研发与制造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开发智能仓储物流软件，以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和软件为基础，为下游客户提供智能仓储、智能搬运、智能配送、智能工厂、系统平台等核心产品和服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 2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个供应商预付款项大于 4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4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个供应商应付账款大于 4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个客户合同负债大于 4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个往来单位其他应付款大于 4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同一类型投资金额超过 4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同一类型投资金额超过 4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

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

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

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是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至2年	10.00
2至3年	3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客户款项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应收款项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参照上述应收票据的计提方法执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参照上述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执行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参照上述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执行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货款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长期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调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

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7. 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①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②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①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②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③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和摊销费用、股份支付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办公场所网络改造支出	3-5 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消。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及相关智能设备，在公司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并安装调试合格，取得客户签发的验收文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包括运维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其中，对于运维服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总金额在服务期内平均分摊确认收入；技术咨询服务在相关咨询方案经客户认可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16。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 年	—	20.00—50.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具体计提标准：

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①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35%提取；
- ②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25%提取；
- ③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5%提取；
- ④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 ⑤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提供劳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了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4000947，有效期三年。公司本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合肥井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井松软件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了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7479，有效期三年。子公司井松软件本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③井松机器人（杭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井松机器人（杭州）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3002349，有效期三年。子公司井松机器人（杭州）本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④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合肥井松机器人。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合肥井松机器人本年度依法适用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增值税优惠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颁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为 16%、2019 年 4 月 1 日起调整为 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井松软件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②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本期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3) 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子公司井松软件、井松机器人（杭州）本期享受上述优惠税收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36,499.50	32,499.50
银行存款	331,557,739.55	332,054,343.65
其他货币资金	36,606,318.80	24,272,730.4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368,200,557.85	356,359,573.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系票据保证金 32,115,563.89 元、保函保证金 4,489,885.51 元以及存放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存出投资款 869.4 元。

(2)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因涉诉被冻结活期账户资金 5,868,000.00 元。

(3) 除上述保证金、因涉诉被冻结的银行存款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52,493.15	-	/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成本	30,000,000.00	-	/
公允价值变动	52,493.15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成本			/
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30,052,493.15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093,580.77	53,170,726.21

商业承兑票据	-	838,840.14
合计	34,093,580.77	54,009,566.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32,183,485.02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32,183,485.0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36.87%，主要系本期以票据背书结算供应商款项较多所致。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3,323,248.80	315,370,414.01
1 年以内小计	263,323,248.80	315,370,414.01
1 至 2 年	176,878,957.23	197,610,827.07
2 至 3 年	85,452,278.50	66,603,873.87
3 至 4 年	19,975,397.60	26,998,100.84
4 至 5 年	10,446,238.08	12,000,631.91
5 年以上	8,677,084.44	886,245.11
合计	564,753,204.65	619,470,092.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6,017,000.00	1.07	6,017,000.00	100.00	—	6,017,000.00	0.97	6,017,000.00	100.00	—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558,736,204.65	98.93	77,494,515.41	13.87	481,241,689.24	613,453,092.81	99.03	79,195,716.63	12.91	534,257,376.18
其中：										
应收客 户款项	558,736,204.65	98.93	77,494,515.41	13.87	481,241,689.24	613,453,092.81	99.03	79,195,716.63	12.91	534,257,376.18
合计	564,753,204.65	/	83,511,515.41	/	481,241,689.24	619,470,092.81	/	85,212,716.63	/	534,257,376.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垦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7,000.00	257,000.00	100.00	客户存在财务困难, 预计难以收回
海斯摩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760,000.00	5,760,000.00	100.00	客户存在财务困难,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6,017,000.00	6,017,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3,323,248.80	13,166,162.44	5.00
1 至 2 年	176,878,957.23	17,687,895.72	10.00
2 至 3 年	85,452,278.50	25,635,683.55	30.00
3 至 4 年	19,975,397.60	9,987,698.80	50.00
4 至 5 年	10,446,238.08	8,356,990.46	80.00
5 年以上	2,660,084.44	2,660,084.44	100.00
合计	558,736,204.65	77,494,515.41	13.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17,000.00	-	-	-	-	6,01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195,716.63	-	1,701,201.22	-	-	77,494,515.41
合计	85,212,716.63	-	1,701,201.22	-	-	83,511,515.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55,937,597.61	349,000.00	56,286,597.61	8.61	5,495,167.26
单位 2	33,930,000.00	3,770,000.00	37,700,000.00	5.77	1,885,000.00
单位 3	26,461,099.26	8,290,000.00	34,751,099.26	5.31	1,737,554.96
单位 4	28,771,088.58	737,000.00	29,508,088.58	4.51	8,416,928.69
单位 5	21,454,679.00	5,798,631.00	27,253,310.00	4.17	1,362,665.50
合计	166,554,464.45	18,944,631.00	185,499,095.45	28.37	18,897,316.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	89,135,627.71	5,036,913.40	84,098,714.31	82,505,205.00	4,716,947.74	77,788,257.26

金						
合计	89,135,627.71	5,036,913.40	84,098,714.31	82,505,205.00	4,716,947.74	77,788,257.2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135,627.71	100.00	5,036,913.40	5.65	84,098,714.31	82,505,205.00	100.00	4,716,947.74	5.72	77,788,257.26
其中：										
未到期的质保金	89,135,627.71	100.00	5,036,913.40	5.65	84,098,714.31	82,505,205.00	100.00	4,716,947.74	5.72	77,788,257.26
合计	89,135,627.71	/	5,036,913.40	/	84,098,714.31	82,505,205.00	/	4,716,947.74	/	77,788,257.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未到期的质保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到期的质保金	89,135,627.71	5,036,913.40	5.65
合计	89,135,627.71	5,036,913.40	5.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未到期的质保金	4,716,947.74	319,965.66	-	-	-	5,036,913.40	新增未到期质保金
合计	4,716,947.74	319,965.66	-	-	-	5,036,913.4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13,010.00	8,649,689.79
应收账款	11,281,833.58	3,808,146.59
合计	12,094,843.58	12,457,836.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88,624.30	100.00	593,780.72	4.68	12,094,843.58	12,658,265.15	100.00	200,428.77	1.58	12,457,836.38
其中：										
应收票据	813,010.00	6.41	-	-	813,010.00	8,649,689.79	68.33	-	-	8,649,689.79
应收账款	11,875,614.30	93.59	593,780.72	5.00	11,281,833.58	4,008,575.36	31.67	200,428.77	5.00	3,808,146.59
合计	12,688,624.30	/	593,780.72	/	12,094,843.58	12,658,265.15	/	200,428.77	/	12,457,836.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11,875,614.30	593,780.72	5.00
合计	11,875,614.30	593,780.7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00,428.77	393,351.95	-	-	-	593,780.72
合计	200,428.77	393,351.95	-	-	-	593,780.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373,910.33	93.03	23,271,716.92	96.62
1 至 2 年	1,329,141.31	6.38	717,866.22	2.98
2 至 3 年	26,673.48	0.13	-	-
3 年以上	96,000.00	0.46	96,000.00	0.40
合计	20,825,725.12	100.00	24,085,583.1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1	3,267,648.21	15.69
单位 2	2,781,774.21	13.36
单位 3	1,696,368.97	8.15
单位 4	1,169,642.71	5.62
单位 5	1,165,492.17	5.60
合计	10,080,926.27	48.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436,378.12	16,990,383.40
合计	13,436,378.12	16,990,383.40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99,405.20	12,090,045.37
1 年以内小计	7,899,405.20	12,090,045.37
1 至 2 年	3,066,913.05	3,900,779.38
2 至 3 年	4,066,878.47	2,688,189.09
3 至 4 年	506,613.00	224,813.00
4 至 5 年	358,000.00	—
5 年以上	809,500.00	809,500.00
合计	16,707,309.72	19,713,326.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590,101.17	19,550,375.52
预付设备款	500,674.60	—
其他	616,533.95	162,951.32
合计	16,707,309.72	19,713,326.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22,943.44			2,722,943.4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7,988.16			547,988.1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3,270,931.60			3,270,931.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2,943.44	547,988.16	-	-	-	3,270,931.60
合计	2,722,943.44	547,988.16	-	-	-	3,270,931.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600,000.00	15.56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1-2 年	245,000.00
客户 2	1,500,000.00	8.98	保证金及押金	2-3 年	450,000.00
客户 3	800,000.00	4.79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40,000.00
客户 4	800,000.00	4.79	保证金及押金	5 年以上	800,000.00
客户 5	500,000.00	2.99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25,000.00
合计	6,200,000.00	37.11	/	/	1,56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 存货****(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614,576.33	-	47,614,576.33	38,281,929.15	-	38,281,929.15
在产品	43,564,083.45	-	43,564,083.45	46,751,279.20	-	46,751,279.20
库存商品	38,522,412.44	-	38,522,412.44	31,196,808.08	-	31,196,808.08
合同履约成本	322,746,909.15	3,056,395.04	319,690,514.11	315,093,491.12	3,056,395.04	312,037,096.08
合计	452,447,981.37	3,056,395.04	449,391,586.33	431,323,507.55	3,056,395.04	428,267,112.5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3,056,395.04	-	-	-	-	3,056,395.04
合计	3,056,395.04	-	-	-	-	3,056,395.0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适用 ☒不适用**(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025,799.06	1,991,130.87
合计	2,025,799.06	1,991,130.87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522,238.51	374,200.19
应收退货成本	-	-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521,953.53	9,115.89
合计	1,044,192.04	383,316.08

其他说明：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待抵扣、认证进项税较多所致。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292,953.35	277,125.00	5,015,828.35	6,511,883.70	325,594.19	6,186,289.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132,420.06	106,621.00	2,025,799.06	2,095,927.23	104,796.36	1,991,130.87	
合计	3,160,533.29	170,504.00	2,990,029.29	4,415,956.47	220,797.83	4,195,158.6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60,533.29	100.00	170,504.00	5.39	2,990,029.29	4,415,956.47	100.00	220,797.83	5.00	4,195,158.6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60,533.29	100.00	170,504.00	5.39	2,990,029.29	4,415,956.47	100.00	220,797.83	5.00	4,195,158.64
合计	3,160,533.29	/	170,504.00	/	2,990,029.29	4,415,956.47	/	220,797.83	/	4,195,158.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	3,160,533.29	170,504.00	5.39
合计	3,160,533.29	170,504.00	5.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20,797.83	-	-	220,797.8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0,293.83	-	-	50,293.8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70,504.00	-	-	170,504.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0,797.83	-	50,293.83	-	-	170,504.00
合计	220,797.83	-	50,293.83	-	-	170,504.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江苏星链 激光	6,840,000.00	-	-	-	-	-	6,840,000.00	-	2,040,000.00	-	公司持有 该权益工 具目的并 非交易
合计	6,840,000.00	-	-	-	-	-	6,840,000.00	-	2,040,000.00	-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0,587,195.01	86,603,454.5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40,587,195.01	86,603,454.58

其他说明：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研发中心转固所致。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716,456.61	28,059,917.18	2,983,563.13	14,496,182.84	130,256,119.76
2.本期增加金额	57,017,479.93	-	-	2,193,107.02	59,210,586.95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57,017,479.93	-	-	2,193,107.02	59,210,586.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	71,196.58	-	-	71,196.58
(1) 处置或报废	-	71,196.58	-	-	71,196.58
4.期末余额	141,733,936.54	27,988,720.60	2,983,563.13	16,689,289.86	189,395,510.1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360,612.38	11,638,258.57	1,692,761.76	7,961,032.47	43,652,665.18
2.本期增加金额	2,395,402.19	1,309,218.03	159,823.50	1,358,842.97	5,223,286.69
(1) 计提	2,395,402.19	1,309,218.03	159,823.50	1,358,842.97	5,223,286.69
3.本期减少金额	-	67,636.75	-	-	67,636.75
(1) 处置或报废	-	67,636.75	-	-	67,636.75
4.期末余额	24,756,014.57	12,879,839.85	1,852,585.26	9,319,875.44	48,808,315.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977,921.97	15,108,880.75	1,130,977.87	7,369,414.42	140,587,195.01
2.期初账面价值	62,355,844.23	16,421,658.61	1,290,801.37	6,535,150.37	86,603,454.5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	44,525,441.56
工程物资	-	-
合计	-	44,525,441.56

其他说明：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研发中心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	-	-	-	42,149,294.77	-	42,149,294.77
附属工程	-	-	-	2,376,146.79	-	2,376,146.79
合计	-	-	-	44,525,441.56	-	44,525,441.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研发中心	51,242,200.00	42,149,294.77	12,037,909.93	54,187,204.70	-	-	105.75	100.00%	-	-	-	募集资金及自 筹
附属工程	-	2,376,146.79	454,128.44	2,830,275.23	-	-	-	-	-	-	-	自筹资 金
合计	51,242,200.00	44,525,441.56	12,492,038.37	57,017,479.93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83,835.45	4,283,835.45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4,283,835.45	4,283,835.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92,190.67	2,892,190.67
2.本期增加金额	585,179.22	585,179.22
(1) 计提	585,179.22	585,179.22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3,477,369.89	3,477,369.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6,465.56	806,465.56
2.期初账面价值	1,391,644.78	1,391,644.7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5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85,179.22 元，均计入管理费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886,254.80	2,760,726.15	18,646,980.95
2.本期增加金额	33,570,237.01	259,115.04	33,829,352.05
(1) 购置	33,570,237.01	259,115.04	33,829,352.05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49,456,491.81	3,019,841.19	52,476,333.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10,277.27	786,616.63	3,996,893.90
2.本期增加金额	345,947.60	141,504.66	487,452.26
(1) 计提	345,947.60	141,504.66	487,452.2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3, 556, 224. 87	928, 121. 29	4, 484, 346. 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 900, 266. 94	2, 091, 719. 90	47, 991, 986. 84
2.期初账面价值	12, 675, 977. 53	1, 974, 109. 52	14, 650, 087. 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 227.59%，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购置土地所致。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网络改造费用	275,528.08	-	68,881.98	-	206,646.10
合计	275,528.08	-	68,881.98	-	206,646.1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90,838.74	1,198,625.81	7,675,543.28	1,151,331.50
信用减值准备	86,695,498.53	13,004,324.80	87,334,743.44	13,171,860.91
可弥补亏损	14,705,209.37	2,205,781.41	14,705,209.37	2,205,781.41
预计负债	8,940,383.09	1,341,057.46	10,604,201.02	1,590,630.15
递延收益	417,346.46	62,601.95	1,757,112.12	263,566.82
租赁负债	751,140.44	112,671.08	1,391,777.35	208,766.61
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 资收益	249,546.65	37,432.00	355,116.30	53,267.45
股利支付—激励股	3,097,703.03	464,655.45	1,458,858.61	218,828.79
合计	122,847,666.31	18,427,149.96	125,282,561.49	18,864,033.64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040,000.00	306,000.00	2,040,000.00	306,000.00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665,569.87	99,835.48	786,006.37	117,900.9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52,493.15	7,873.97	—	—
使用权资产	806,465.56	120,969.83	1,391,644.78	208,746.71
合计	3,564,528.58	534,679.28	4,217,651.15	632,647.67

(3). 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988.44	18,200,161.52	323,373.79	18,540,65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988.44	307,690.84	323,373.79	309,273.8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0,185,826.47	41,233,849.41
信用减值准备	957,854.20	1,171,089.07
资产减值准备	102,469.70	97,799.50
合计	51,246,150.37	42,502,737.9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9,150,274.89	9,150,274.89	
2033 年	19,097,364.47	19,097,364.47	
2034 年	12,986,210.05	12,986,210.05	
2035 年	8,951,977.06	-	
合计	50,185,826.47	41,233,849.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转让大额存单	-	-	-	35,466,219.18	-	35,466,219.18
预付工程设备款	5,325,743.77	-	5,325,743.77	3,207,529.71	-	3,207,529.71
合计	5,325,743.77	-	5,325,743.77	38,673,748.89	-	38,673,748.89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下降 86.23%，主要系可转让大额存单到期后未再继续投资购买所致。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6,605,449.40	36,605,449.40	质押	票据、保函保证金	24,261,860.73	24,261,860.73	质押	票据、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5,868,000.00	5,868,000.00	冻结	司法诉讼被冻结资产	9,633,143.04	9,633,143.04	冻结	司法诉讼被冻结资产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	-	/	/	80,550.67	80,550.67	冻结	预留银行的基础信息未变更导致的银行存款冻结
合计	42,473,449.40	42,473,449.40	/	/	33,975,554.44	33,975,554.4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67,114,000.09	37,180,000.00
应计利息	57,111.11	38,805.56
合计	107,171,111.20	57,218,805.5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108,564,122.98	61,693,389.54
合计	108,564,122.98	61,693,389.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期末应付票据较期初增长 75.97%，主要系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3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货款	348,038,231.49	379,852,543.26
应付工程设备款	5,597,068.94	11,997,284.26
其他	21,994,780.64	11,730,445.88
合计	375,630,081.07	403,580,273.4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1,090,394.35	295,297,687.80
合计	241,090,394.35	295,297,687.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1	24,053,097.35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 2	18,675,716.81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 3	8,148,743.38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 4	8,140,894.85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 5	7,964,601.78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 6	6,072,229.05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 7	4,811,512.38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 8	4,158,849.56	预付项目进度款,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82,025,645.16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746,173.32	70,873,709.53	78,103,047.70	10,516,835.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6,097.50	5,600,475.80	5,621,956.24	164,617.06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7,932,270.82	76,474,185.33	83,725,003.94	10,681,452.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10,404.95	65,733,721.15	72,655,731.12	10,388,394.98
二、职工福利费	-	78,420.00	78,420.00	-
三、社会保险费	110,959.57	2,366,898.13	2,383,907.79	93,949.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451.18	2,064,761.26	2,080,257.87	91,954.57
工伤保险费	3,508.39	302,136.87	303,649.92	1,995.34
四、住房公积金	291,296.00	2,493,842.79	2,785,138.79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512.80	200,827.46	199,850.00	34,490.26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7,746,173.32	70,873,709.53	78,103,047.70	10,516,835.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180,285.88	5,452,719.15	5,473,376.39	159,628.64
2. 失业保险费	5,811.62	147,756.65	148,579.85	4,988.42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86,097.50	5,600,475.80	5,621,956.24	164,617.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较期初减少 40.43%，主要系上期末年终奖计提较多所致。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93,577.13	6,573,911.43
企业所得税	24,461.21	3,296,450.26
个人所得税	504,509.61	659,628.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9,769.82	430,413.50
房产税	200,578.09	177,900.11
土地使用税	85,080.60	49,724.10
教育费附加	141,329.92	184,462.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219.95	122,975.27
水利基金	159,173.89	183,826.56
印花税	145,973.02	165,204.32
合计	6,378,673.24	11,844,496.88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46.15%，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2,853,327.88	-
其他应付款	9,005,942.12	7,515,102.16
合计	21,859,270.00	7,515,102.16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853,327.88	-
合计	12,853,327.8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415,000.00	592,000.00
代扣代缴	1,691,823.30	1,504,356.62
其他	899,118.82	418,745.54
合计	9,005,942.12	7,515,102.1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杭州未来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5,000,000.00	已收到的政府补助尚不满足确认条件
合计	5,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长 190.87%，主要系公司计提派发 2024 年年度现金分红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7,359.65	1,097,205.15
合计	567,359.65	1,097,205.15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48.29%，主要系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的规定，定期支付了租金。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466,583.99	12,180,483.98
合计	10,466,583.99	12,180,483.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98,120.42	1,478,373.1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979.98	86,595.8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7,359.65	1,097,205.15
合计	183,780.79	294,572.20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期末租赁负债较期初下降 37.61%，主要系租赁即将到期，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8,940,383.09	10,604,201.02	计提售后服务费
合计	8,940,383.09	10,604,201.0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57,112.12	-	1,339,765.66	417,346.46	
合计	1,757,112.12	-	1,339,765.66	417,346.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 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年产 1000 台（套） 物流智能化设备生 产项目	182,165.72	-	156,451.89	25,713.8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600 台（套） 物流智能化设备生 产项目	669,530.28	-	406,028.55	263,501.73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仓储设备数 字化车间	69,242.57	-	52,745.80	16,496.77	与资产相关
智能物流生产线技 术改造项目	121,173.55	-	9,539.42	111,634.13	与资产相关
新站区经济发展局 24 年制造强省、中 小企业发展拟支持 项目	715,000.00	-	715,000.0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57,112.12	-	1,339,765.66	417,346.4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846,810	-	-	-	-	-	86,846,81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0,755,283.74	-	-	480,755,283.74
其他资本公积	7,090,872.01	2,074,905.44	-	9,165,777.45
合计	487,846,155.75	2,074,905.44	-	489,921,061.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734,000.00	-	-	-	-	-	-	1,734,000.00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1,734,000.00	-	-	-	-	-	-	1,734,000.00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1,734,000.00	-	-	-	-	-	-	1,734,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1,551,364.72	-	1,551,364.72
合计	-	1,551,364.72	-	1,551,364.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526,081.36	-	-	29,526,081.36
合计	29,526,081.36	-	-	29,526,081.3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007,937.57	209,932,046.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5,007,937.57	209,932,046.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8,725.80	42,912,339.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842,591.2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890,442.85	12,993,857.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616,220.52	235,007,937.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7,353,291.68	281,815,275.47	335,032,306.23	248,290,250.43
其他业务	10,022,632.42	8,258,536.47	11,345,656.58	5,601,359.21
合计	357,375,924.10	290,073,811.94	346,377,962.81	253,891,609.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5 年 1—6 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智能物流系统	310,181,505.94	256,738,593.34	310,181,505.94	256,738,593.34
智能物流设备	37,171,785.74	25,076,682.13	37,171,785.74	25,076,682.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47,273,267.68	281,815,275.47	347,273,267.68	281,815,275.47
外销	80,024.00	—	80,024.00	—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47,353,291.68	281,815,275.47	347,353,291.68	281,815,275.47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合计	347,353,291.68	281,815,275.47	347,353,291.68	281,815,275.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9,808.81	639,164.02
教育费附加	334,203.77	273,927.45
房产税	392,609.35	238,940.70
土地使用税	134,804.70	99,448.20
印花税	208,908.43	150,927.06
地方教育附加	222,802.52	182,618.32

水利基金	238,608.48	212,660.05
合计	2,311,746.06	1,797,685.8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39,184.76	12,829,306.82
差旅费	3,882,689.77	3,377,061.14
广告宣传费	1,635,076.15	1,928,700.26
业务招待费	1,548,824.25	1,547,685.22
其他费用	1,593,413.23	4,788,549.31
合计	22,699,188.16	24,471,302.7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173,748.36	8,399,432.19
折旧摊销	3,340,420.49	2,253,326.97
中介机构费用	142,778.21	124,544.00
股份支付	644,345.02	242,985.52
办公费	2,838,971.47	2,218,077.34
业务招待费	101,404.64	21,538.60
差旅费	193,717.97	131,279.95
诉讼费	117,904.33	2,830.19
其他费用	670,218.18	406,829.08
合计	16,223,508.67	13,800,843.8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980,442.25	26,465,086.91
材料费用	2,535,139.38	2,572,676.62
股份支付	782,432.82	164,295.2
其他费用	2,411,159.77	2,692,499.42
合计	33,709,174.22	31,894,558.1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74,203.29	598,722.19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9,615.85	36,893.60
减：利息收入	888,712.42	2,992,386.57
汇兑损失	-52,631.34	-9,063.87
银行手续费	104,601.39	83,682.16
合计	977,076.77	-2,282,152.49

其他说明：

主要系本报告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且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703,696.92	7,031,001.7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39,765.66	624,765.66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363,931.26	6,406,236.04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740,203.03	1,743,182.11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05,013.90	74,035.92
进项税加计扣除	635,189.13	1,669,146.19
合计	7,443,899.95	8,774,183.8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32,099.38	457,99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1,732,099.38	457,992.5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493.15	453,309.5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合计	52,493.15	453,309.59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变动主要系截至本报告期期末持有在手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减少。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4,149.48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01,201.22	-5,331,796.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47,988.16	-613,753.5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8,469.19	-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393,351.95	78,122.69
合计	852,479.78	-5,867,427.0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9,965.66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847,069.8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508,639.17
合计	-319,965.66	1,355,708.98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59.83	-	3,559.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59.83	-	3,559.8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其他	-	3,887.13	-
罚款	50.00	-	-
合计	3,609.83	3,887.13	3,559.8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1,173.96	3,122,737.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8,915.29	-731,384.26
合计	640,089.25	2,391,352.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8,815.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7,511.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388.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6,873.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54,683.7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702,368.54
所得税费用	640,089.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63,931.26	6,406,236.04
利息收入	888,712.42	2,992,386.57
司法冻结资金收回	3,845,693.71	5,110,513.35
保证金押金收回	3,871,210.08	-
其他	62,820.94	501,688.23
合计	14,032,368.41	15,010,824.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冻结资金	-	-
中介机构费用	-	-
差旅费	6,016,267.68	5,379,556.18
售后服务费	-	3,682,501.40
业务招待费	1,650,228.89	1,569,223.82
押金保证金	-	3,847,333.83
广告宣传费	1,397,027.11	1,283,640.35
办公费	2,527,693.40	1,719,649.43
销售服务费	-	-
其他费用	2,835,562.42	1,003,632.94
合计	14,426,779.50	18,485,537.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5,010,000.00	33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466,219.18	175,584,849.31
合计	730,476,219.18	509,584,849.3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5,010,000.00	35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0,079,742.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合计	725,010,000.00	404,079,742.4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680,252.76	646,875.51
支付库存股	-	983,675.91
合计	680,252.76	1,630,551.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57,180,000.00	72,114,000.09	-	22,180,000.00	-	107,114,000.09
短期借款—利息	38,805.56	-	1,095,952.36	1,077,646.8	106,761.12	57,111.1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91,777.35	-	39,615.85	680,252.76	-	751,140.44
合计	58,610,582.91	72,114,000.09	1,135,568.21	23,937,899.56	106,761.12	107,922,251.6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8,725.80	25,582,643.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9,965.66	-1,355,708.98
信用减值损失	-852,479.78	5,867,427.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23,286.69	4,063,384.21
使用权资产摊销	585,179.22	586,644.76
无形资产摊销	487,452.26	216,474.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881.98	68,881.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9.8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493.15	-453,309.5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13,819.14	635,615.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2,099.38	-457,99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498.33	-737,422.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3.04	6,037.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24,473.82	-120,328,37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840,170.89	-59,276,339.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829,822.89	85,103,896.63
其他	-4,871,624.80	-2,932,69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962.94	-63,410,839.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5,727,108.45	237,925,197.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2,384,019.15	224,097,762.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3,089.30	13,827,435.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5,727,108.45	322,384,019.15
其中：库存现金	36,499.50	32,499.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5,689,739.55	322,340,649.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69.40	10,869.7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727,108.45	322,384,019.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固定利率定期存款	-	-	
票据保证金	32,115,563.89	19,289,867.8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4,489,885.51	4,971,992.90	保函保证金
司法冻结银行存款	5,868,000.00	9,633,143.04	司法冻结
一般冻结银行存款	-	80,550.67	因预留银行的公司基本信息未更新，被冻结使用的银行存款
合计	42,473,449.40	33,975,554.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9,936.5	7.1586	1,860,781.43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190,482.45	7.1586	1,363,587.66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680,252.7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980,442.25	26,465,086.91
材料费	2,535,139.38	2,572,676.62
股份支付	782,432.82	164,295.20
其他费用	2,411,159.77	2,692,499.42
合计	33,709,174.22	31,894,558.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3,709,174.22	31,894,558.15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井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	1,000.00	合肥	技术开发	100.00	—	新设成立
井松机器人（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	10,000.00	杭州	设备制造	100.00	—	新设成立
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	合肥	5,000.00	合肥	设备制造	100.00	—	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57,112.12	-	-	1,339,765.66	-	417,346.46	与资产有关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57,112.12	-	-	1,339,765.66	-	5,417,346.4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339,765.66	624,765.66
与收益相关	5,363,931.26	6,406,236.04
合计	6,703,696.92	7,031,001.7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定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

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总额的 28.37%（比较期：30.5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7.11%（比较期：41.19%）。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7,171,111.20	
应付票据	108,564,122.98	
应付账款	375,630,081.07	
其他应付款	9,005,942.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7,359.65	
租赁负债		183,780.79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2,036,944.44	—
应付票据	52,109,168.07	—
应付账款	310,181,589.96	—
其他应付款	8,724,647.2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4,041.68	—
租赁负债	—	775,809.79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应收账款有关。

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外 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6 月 30 日折 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美元）	259,936.50	7.1586	1,860,781.43
合同负债（美元）	190,482.45	7.1586	1,363,587.6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外 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折 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美元）	225,565.13	7.2496	1,635,256.99
合同负债（美元）	387,265.00	7.2496	2,807,516.34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49,719.36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止期间，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转让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32,183,485.02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应收账款	35,242,821.09	终止确认	①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②应收账款系中企云链凭证，背书及贴现不附追索权。可以判断金融工具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合计	/	67,426,306.11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转让	35,242,821.0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转让	28,507,821.09	
应收账款	背书转让	6,735,000.00	
合计	/	35,242,821.09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52,493.15		30,052,493.1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52,493.15		30,052,493.15
（1）债务工具投资		30,052,493.15		30,052,493.15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12,094,843.58	12,094,843.58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40,000.00	6,84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052,493.15	18,934,843.58	48,987,336.7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确定依据：期末理财产品按照理财产品类型及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姚志坚、阮郭静夫妇

其他说明：

姚志坚、阮郭静夫妇直接持有公司 23.62%的股份；姚志坚通过合肥犇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4.93%的表决权；李凌、合肥凌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对应的 10.54%表决权全部不可撤销的委托给姚志坚行使。因此，姚志坚、阮郭静夫妇合计控制公司 39.09%的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李凌	直接持有井松智能 6.34%的股份并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朱祥芝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尹道骏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丹	公司董事
程晓章、蒋本跃、凌旭峰、吴焱明	公司独立董事
许磊（离任）、孙雪芳（离任）、朱迎伍（离任）	公司监事
郑志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李凌之配偶
安徽凌晨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管李凌之弟凌晨控制，且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合肥平凌物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管李凌之弟凌晨持股 40%，且担任其总经理
上海威而特智能机器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凌旭峰持股 45%的企业
合肥跬至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许磊配偶持股 35%
合肥三酒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丹配偶控制，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合肥埃柯莫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祥芝配偶控制，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姚志坚、阮郭静	3,900.00	2020-6-17	2025-6-17	是
姚志坚	5,000.00	2022-9-29	2025-9-28	否
姚志坚、阮郭静	6,500.00	2023-3-29	2026-3-29	否
姚志坚	10,000.00	2024-2-2	2029-2-2	否
姚志坚	6,000.00	2024-2-2	2025-2-2	是
姚志坚	8,000.00	2025-2-21	2026-2-2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6.72	200.88

注：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报告期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中监事的薪酬仅包含 2025 年 1—5 月。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6.75	14 个月		
管理人员	6.75	14 个月		
研发人员	6.75	14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74,905.44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648,127.60	-

管理人员	644,345.02	-
研发人员	782,432.82	-
合计	2,074,905.44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9,448,375.71	313,089,698.42
1 年以内小计	269,448,375.71	313,089,698.42
1 至 2 年	172,238,917.23	194,567,627.07
2 至 3 年	83,725,938.50	64,684,253.87
3 至 4 年	19,975,397.60	26,998,100.84
4 至 5 年	10,446,238.08	12,000,631.91
5 年以上	8,677,084.44	6,903,245.11
合计	564,511,951.56	618,243,557.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17,000.00	1.07	6,017,000.00	100.00	0.00	6,017,000.00	0.97	6,017,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494,951.56	98.93	76,818,865.76	13.75	481,676,085.80	612,226,557.22	99.03	78,502,324.85	12.82	533,724,232.37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558,494,951.56	98.93	76,818,865.76	13.75	481,676,085.80	612,226,557.22	99.03	78,502,324.85	12.82	533,724,232.37
合计	564,511,951.56	/	82,835,865.76	/	481,676,085.80	618,243,557.22	/	84,519,324.85	/	533,724,232.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海斯摩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760,000.00	5,760,000.00	100.00	客户存在财务困难,预计难以收回
中垦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7,000.00	257,000.00	100.00	客户存在财务困难,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6,017,000.00	6,017,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9,448,375.71	13,472,418.79	5.00
1 至 2 年	172,238,917.23	17,223,891.72	10.00
2 至 3 年	83,725,938.50	25,117,781.55	30.00
3 至 4 年	19,975,397.60	9,987,698.80	50.00
4 至 5 年	10,446,238.08	8,356,990.46	80.00
5 年以上	2,660,084.44	2,660,084.44	100.00
合计	558,494,951.56	76,818,865.76	13.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17,000.00	-	-	-		6,01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502,324.85	-	1,683,459.09	-	-	76,818,865.76
合计	84,519,324.85	-	1,683,459.09	-	-	82,835,865.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55,937,597.61	349,000.00	56,286,597.61	8.61	5,495,167.26
单位 2	33,930,000.00	3,770,000.00	37,700,000.00	5.77	1,885,000.00
单位 3	26,461,099.26	8,290,000.00	34,751,099.26	5.31	1,737,554.96
单位 4	28,771,088.58	737,000.00	29,508,088.58	4.51	8,416,928.69
单位 5	21,454,679.00	5,798,631.00	27,253,310.00	4.17	1,362,665.50
合计	166,554,464.45	18,944,631.00	185,499,095.45	28.37	18,897,316.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274,340.38	16,819,309.65
合计	13,274,340.38	16,819,309.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53,372.32	11,934,500.90
1 年以内小计	7,753,372.32	11,934,500.90
1 至 2 年	3,066,913.05	3,900,779.38
2 至 3 年	4,066,878.47	2,688,189.09
3 至 4 年	460,000.00	178,200.00
4 至 5 年	358,000.00	-
5 年以上	809,500.00	809,500.00
合计	16,514,663.84	19,511,169.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6,044,162.77	19,503,762.52
其他	470,501.07	7,406.85
合计	16,514,663.84	19,511,169.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691,859.72	-	-	2,691,859.7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8,463.74	-	-	548,463.7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3,240,323.46	-	-	3,240,323.4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691,859.72	548,463.74	-	-	-	3,240,323.46
合计	2,691,859.72	548,463.74	-	-	-	3,240,323.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600,000.00	15.74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2 年	245,000.00
客户 2	1,500,000.00	9.08	保证金及押金	2-3 年	450,000.00
客户 3	800,000.00	4.84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40,000.00
客户 4	800,000.00	4.84	保证金及押金	5 年以上	800,000.00
客户 5	500,000.00	3.03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25,000.00
合计	6,200,000.00	37.53	/	/	1,56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000,010.00	-	55,000,010.00	21,000,010.00	-	21,000,01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55,000,010.00	-	55,000,010.00	21,000,010.00	-	21,000,01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肥井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
井松机器人（杭州）有限公司	10,000,010.00	-	-	-	-	-	10,000,010.00	-
合肥井松机器人有限公司	1,000,000.00	-	34,000,000.00	-	-	-	35,000,000.00	-
合计	21,000,010.00	-	34,000,000.00	-	-	-	55,000,01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3,173,047.55	279,325,626.61	330,542,997.34	248,290,250.43
其他业务	9,942,101.44	8,258,536.47	11,313,625.35	5,601,359.21
合计	353,115,148.99	287,584,163.08	341,856,622.69	253,891,609.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5 年 1—6 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智能物流系统	310,181,505.94	256,738,593.34	310,181,505.94	256,738,593.34
智能物流设备	32,991,541.61	22,587,033.27	32,991,541.61	22,587,033.2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43,093,023.55	279,325,626.61	343,093,023.55	279,325,626.61
外销	80,024.00	—	80,024.00	—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43,173,047.55	279,325,626.61	343,173,047.55	279,325,626.61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合计	343,173,047.55	279,325,626.61	343,173,047.55	279,325,626.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 732, 099. 38	457, 992. 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1, 732, 099. 38	457, 992. 5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 559. 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 520, 100. 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 784, 592. 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5,162.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805,920.2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8	-0.03	-0.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姚志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